



股票代碼：7631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度

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三十日

本年報刊登相關內容請至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電子書」查詢：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s://www.geniideas.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及連絡電話

發言人

姓 名：鄭惠芸

職 稱：總經理

電 話：(03) 533-6381

電子郵件信箱：IR@geniideas.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賴怡伶

職 稱：市場行銷部副理

電 話：(03) 533-6381

電子郵件信箱：IR@geniideas.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竹市東區林森路231號9樓

電 話：(03) 533-6381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236號3樓

網 址：www.honsec.com.tw

電 話：(02) 2326-881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黃子評會計師、羅文振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七路186號26樓

網 址：http://www.ey.com/zh_tw

電 話：(04) 2259-8999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本公司目前並無海外有價證券

六、本公司網址：<https://www.geniideas.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 設立日期	4
二、 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 組織系統	6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四、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61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61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61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2
八、 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64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持股比例	65
肆、募資情形.....	66
一、 資本及股份	66
二、 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70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70
四、 參與海外發行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0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70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2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2
八、 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72
伍、營運概況.....	78
一、 業務內容	78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83
三、 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89
四、 環保支出資訊	89
五、 勞資關係	89
六、 資通安全管理	92
七、 重要契約	94
陸、財務概況.....	95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報表.....	95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01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07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08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08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9
一、 財務狀況	109
二、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110
三、 現金流量分析	110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1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1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14
捌、特別記載事項.....	11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1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事	11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如有尚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請揭露之).....	115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是否已逐項載明.....	116
壹拾、附錄.....	117
一、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17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前言

尊敬的聚賢研發股東您好，

感謝各位對聚賢的持續關注和支持，112 年度面對半導體產業的挑戰，聚賢對外本著提供最佳服務的態度，全力提供符合客戶需求之工程服務，並配合客戶到海外協助專案執行；對內持續投入資源研發優化二次配工藝流程與協助客戶共同開發客製化零組件，同時積極培育技術人才與管理人才，累積專業服務實力面對未來的挑戰，持續保持穩健的表現，在此跟各位股東說明 112 年度的各項經營績效與 113 年的展望。

二、112 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2 年度營業收入 705,370 仟元較 111 年度營業收入 854,990 仟元，減少 149,620 仟元，減少比率約-17.5%。主係 112 年受到客戶擴廠、設備等資本支出下修；半導體大廠因需求降低，面臨庫存水位較高，減產去化，致使公司大型二次配裝施作工程遞延、營收下降。

112 年度毛利率 40%較 111 年度毛利率 37%，增加 3%，增加比率約 8.1%。主係 112 年價格競爭之下、選擇不接毛利率偏低、負毛利率訂單；以及部分工程為延續去年毛利率較高的工案、今年陸續施作完成；以及完工案件現場施作，實際成本較原始預估成本下降，導致毛利率提升。

112 年度營業費用 102,357 仟元較 111 年度營業費用 96,187 仟元，增加 6,170 仟元，增加比率約 6.4%。

(二)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未公開 112 年度財務預測，故無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項 目			
財務結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例(%)	36.27	52.41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81.65	1,703.6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72.73	190.21
	速動比率(%)	133.77	100.3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9.58	26.07
	股東權益報酬率(%)	34.81	53.30
	純益率(%)	20.46	20.60
	基本每股盈餘(元)	8.74	11.59
	稀釋每股盈餘(元)	8.48	11.37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公司目前主要研發專案以公司核心能力管路技術 know how 為主軸，客戶製程設備為核心，思考如何在二次配裝機過程中，工程服務內容的各種優化。

研發主軸分為加工設備的優化、工藝流程的簡化、裝置耗材的節能減碳。開發計畫皆持續進行中。中長期的施工優化設備於 113 年進入生產計畫與行銷計劃的階段，為 114 年上市銷售提前佈局規劃。

另外，公司 113 年已購入用做研發技術實驗的場域，以供後續產品研發驗證使用，未來人才的布局，將持續朝向東協邁進，向下紮根，建立更彈性調度的人才庫，包含自有研發與跨系統技術服務團隊等，使產業研發、技術人才不耗竭、跨國服務不斷鏈。

三、113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核心優勢

1. 永續即是日常：團隊從上到下，以身作則，全員參與從心開始改變思維，將永續活動引導融入日常營運流程中，提升公司整體的經營能力，為所有利害關係人創造價值。
2. 深化服務能力：廠務與設備裝機兼具的專業能力，可提供客戶一站式整合型服務。以氣體二次配核心能力延伸多系統整合服務，並且拓展到其他產業客戶。
3. 提高研發量能：以客戶需求為中心，每年提撥一定比例營收做為研發預算，開發產品皆導入減碳設計思維，持續運用核心能力研發節能並提高工程服務效率的機具。
4. 自建服務團隊：產學合作自建多技能廠務技術與設備維修團隊，提供客戶全方位的即時服務。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 預期銷售數量：

本公司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本公司為依客戶需求提供高科技產業製程之系統整合方案，皆有其獨立性，亦無法計算其銷量。

2. 依據：

依據本公司經營策略以及各銷售區域之需求情形規劃。

(三) 重要產銷政策

1. 聚焦核心管理能力，持續優化現有服務流程，藉由自有開發產品降低成本與服務人力，提升工作效率創造獲利。
2. 累積設備代理實績，深化設備客戶服務，帶動關鍵零組件開發量能。
3. 自建工程、設備服務團隊，增加服務客戶廣度，運轉新的商業模式。
4. 與學校產學合作，以實務的專案合作，讓人才發揮所學應用於實務上，加速產業升級。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隨著 AI、HPC、5G、車電市場需求帶動下，全球半導體市場預計客戶庫存修正

完成，需求逐漸恢復正常，產值將在 113 年恢復成長趨勢，台灣半導體產業在需求強勁下，研調機構預估晶片長期將以平均價格以 2% 脈動前進，到 119 年，半導體產業銷售額每年將以 6% 到 8% 的速度成長，因此到時候將可達到 1 兆美元市場價值的水準。

對應著終端應用帶動客戶產能需求上升，113 年 3 月接單已較 112 年同期成長，在手訂單金額及施作中工案皆屬健康水位。預估 113 年下半年，整體營收將持續穩健成長。

同時在研發部分，公司專為設備大廠開發的零組件 113 年也已正式取得訂單開始交貨，後續將持續為客戶開發更多零組件。綜合以上，公司將在 113 年透過不同的產品組合，往營收目標邁進。

未來，聚賢研發將憑藉核心優勢，運用以下營運發展策略佈局未來：

1. 新技術-從自身/客戶需要出發研發新技術產品
2. 新商業模式試驗-核心能力延伸新技術機會
3. 新市場-相鄰產業/新區域市場。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 113 年挑戰，因地緣政治帶動，各國紛紛通過法令、祭出補助利多吸引半導體供應鏈進駐，聚賢配合客戶提前布局，選擇重要的半導體聚落設立子公司，今年預計設立三個海外子公司，分別是日本、德國、新加坡，未來將持續在地化發展，培育在地專業技術人才，橫向整合跨系統廠務二次配工程統包，建立長期的服務供應鏈爭取並增加客戶訂單，挹注營收。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107 年 1 月 23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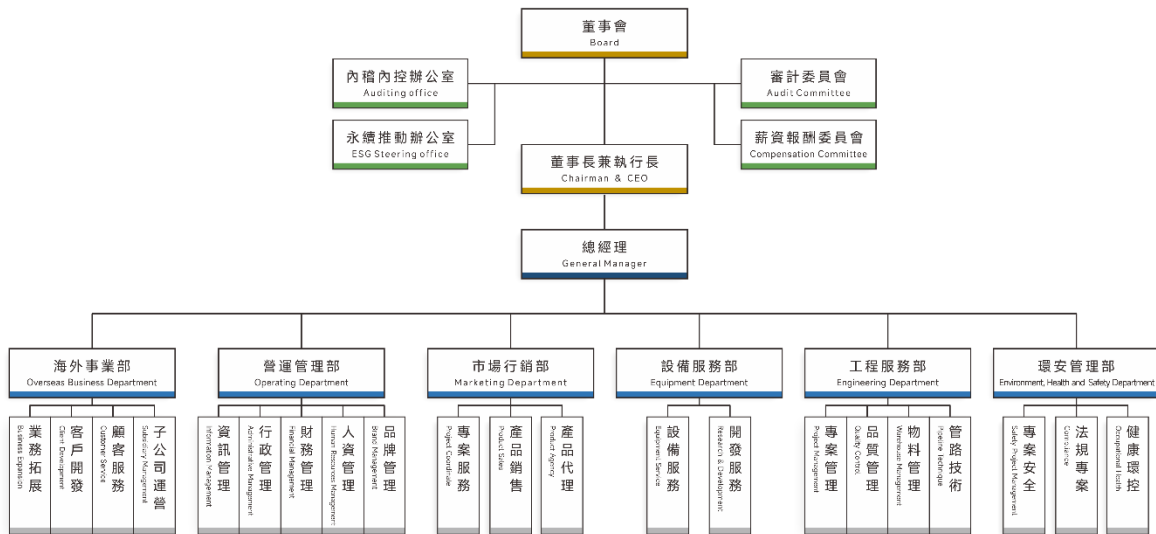
年度	月份	重要記事
107	1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 107 年 1 月 23 日，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20,000 仟元。成立初期負責半導體、太陽能廠務工程與投入傳載自動化系統設備零組件設計開發。
107	5	取得臺灣「電漿製程設備內裝置元件保護膜及其安裝治具」新型專利，此專利用於產品『XGuard』。
107	7	取得中國大陸「電漿製程設備內裝置元件保護膜及其安裝治具」新型專利。
107	8	辦理現金增資新臺幣 31,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51,000 仟元。
108	3	承攬宏捷科技之廠務系統，跨入第二類及第三類半導體產業供應鏈。
108	8	辦理現金增資新臺幣 37,21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 14,79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103,000 仟元。
108	10	成為台積電合格供應商，所開發之自動化傳載系統多樣專用零組件陸續通過台積電認證，開始應用於傳載自動化系統設備上。
108	12	取得臺灣「氣簾噴頭結構」新型專利。
109	12	工程服務獲得台積電認可，獲頒 109 年度新竹廠區優良廠商。
110	9	取得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並持續每年由第三方進行驗證。
110	9	承攬李長榮化工之廠務系統，進入特殊化學品生產廠房供應鏈。
110	10	辦理現金增資新臺幣 28,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131,000 仟元。
110	11	辦理現金減資新臺幣 95,63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35,370 仟元。
110	12	辦理現金增資新臺幣 67,63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103,000 仟元。
110	12	承攬友達光電製程管路系統，進入顯示器生產客戶供應鏈。
111	1	辦理盈餘轉增資 48,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151,500 仟元。
111	1	取得臺灣及中國大陸「快速夾持管路結構」新型專利。
111	3	承攬美光氣體供應系統統包工程，跨入記憶體生產客戶供應鏈。
111	4	取得臺灣及中國大陸「管路接頭扭力套環」新型專利。
111	5	成立永續推動辦公室。
111	7	承攬采鈺之氣體供應系統統包工程，進入高階半導體封測供應鏈。
111	11	辦理現金增資新臺幣 3,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155,000 仟元。
111	12	登錄創櫃板，股票代號 7631。
111	12	完成公司利害關係人永續議題討論及盤點，首次進行公司組織溫室氣體盤查，並首次出版(110 年度)聚賢永續報告書。
112	1	代理 Tracker/Coater/Developer 設備，提供代理設備裝機服務。
112	4	辦理現金增資新臺幣 13,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 168,000 仟元。

年度	月份	重要記事
112	7	首次公開發行生效
112	7	登錄戰略新板
112	8	取得臺灣「管件雷射焊接方法(單鏡片組)」發明專利。
112	11	取得臺灣「焊把磁吸式夾具結構」新型專利。
112	12	取得臺灣「手持管路平口機」新型專利。
113	1	轉興櫃一般板
113	3	取得臺灣「平口機的磁吸固定結構」新型專利。
113	4	日本子公司「GENII IDEAS JAPAN 株式会社」設立完成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所 營 業 務
執行長室	綜理全公司經營及管理事務。
總經理室	1. 公司整體營運規劃之執行、協調。 2. 組織運作與系統之建立及監督管理。 3. 依董事會決議之經營方針、業務計畫執行。
薪資報酬委員會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定期評估並訂定其薪資報酬。
審計委員會	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永續辦公室	1. 將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理念融入企業文化與營運策略。 2. 企業永續發展資訊彙整與揭露。 3. 企業永續發展專案之規劃與推行。
內稽內控辦公室	1. 內控內稽制度建立、修訂。 2. 稽核計畫擬定及執行，以確保內控制度有效實施。 3. 提供改善與建議事項，以提昇營運效率及內部控制之有效執行。
營運管理部	1. 包括行政、人事、財務、採購、資訊等，其功能在於統籌公司所有管理制度，為管理之權責單位。 2. 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宜，如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會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等。
市場行銷部	1. 蒐集相關產業資訊動態，並分析後訂立市場開發計畫。

部 門	所 營 業 務
	2. 服務客戶開發與銷售。 3. 產品代理。 4. 設備代理相關售後服務。
設備服務部	1. 客製化產品開發。 2. 服務流程優化產品開發。 3. 新產品研究開發。 4. 專利管理。 5. 產品管理與銷售。
工程服務部	1. 工程服務專案管理。 2. 供應商資源管理。 3. 品質管理。 4. 物料管理。 5. 多技能管路技術服務。
環安管理部	1. 員工健康管理。 2. 統籌安衛管理計畫含駐廠工安管理、教育訓練。 3. 環境風險控制。
海外事業部	1. 維繫與開發海外客戶 2. 經營國外市場和跨國合作關係 3. 服務跨國顧客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

113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鈺豐投資(股)公司	—	中華民國	111/1/12	111/1/12	3 年	1,494,728	9.87	1,495,828	8.90	—	—	—	—	—	—	—	—	—	—
	代表人：曾國強	男 51-60	中華民國	111/1/12	111/1/12	3 年	4,110,166	27.13	1,439,221	8.57	4,000	0.02	2,102,434	12.51	帆宣系統科技(股)公司氣體技術事業處工程部經理 志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國立中興大學高階經理人領袖組碩士專班 國立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專班	本公司執行長 鈺豐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聚鄺永續(股)公司董事長 鄺天再生能源(股)公司董事長 懿善投資(股)公司董事 公益信託生生不息教育基金發起人	—	—	—	—
董事	翁楠凱	男 41-50	中華民國	107/01/23	111/1/12	3 年	2,167,965	14.31	—	—	—	—	1,675,000	9.97	志捷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聚賢研發(股)公司永續策略長 國立台灣大學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商學組	聚鄺永續(股)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 日期	任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廖佩君	女 41-50	中華民國	111/1/12	111/1/12	3 年	1,357,440	8.96	580,700	3.46	—	—	460,560	2.74	帆宣系統科技(股)公司整合 技術事業處秘書 志捷科技(股)公司營運副總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管理學 院高階經理人企業管理碩 士在職專班	本公司營運管理部營運 資源長 昱佳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聚鄺永續(股)公司法人 董事之代表人 公益信託生生不息教育 基金發起人	—	—	—	—
董事	鄭惠芸	女 31-40	中華民國	111/1/12	111/1/12	3 年	909,000	6.00	192,405	1.15	—	—	757,500	4.51	志捷科技(股)公司業務副總 國立中興大學 107 級高階經 理人碩士	本公司總經理及代理發 言人 鵬崙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	—	—	—
董事	陳勝標	男 61-70	中華民國	111/1/12	111/1/12	3 年	878,700	5.80	227,250	1.35	—	—	636,300	3.79	哲毅水電有限公司董事長 新竹市天主教磐石高級中 學	哲毅水電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長 竹勝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長 竹勝科技工程(股)公司 監察人 大謙建設(股)公司董事 聚鄺永續(股)公司監察 人 璞玉建設(股)公司董事 新竹高爾夫俱樂部(股) 公司董事 公益信託生生不息教育 基金發起人	—	—	—	—
獨立 董事	李增華	男 51-60	中華民國	112/9/20	112/9/20	1 年	—	—	—	—	—	—	—	—	中興大學會計系	威剛科技(股)公司執行 長室資深特助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 日期	任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4 個 月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 檯買賣中心上櫃監理部專 員 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 會處副總經理"	全宇昕科技(股)公司獨 立董事 雲端生活家(股)公司法 人董事代表人 富晟國際開發(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威剛科技(蘇州)監察人 威方科技(蘇州)監察人 ADATATECHNOLOGY (INDIA)董事 龍天農業生技(股)公司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獨立 董事	邱奕賢	男 41-50	中華民國	112/9/20	112/9/20	1 年 4 個 月	—	—	—	—	—	—	—	—	美國舊金山金門大學法學 院法學博士 僑光科技大學財經法律系 副教授兼主任秘書、人事主 任及董事會專員	博群國際商務法律事務所所長(執業律師) 上洋產業(股)公司獨立 董事 博群國際顧問有限公司 董事 泰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創客共好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
獨立 董事	楊維如	女 51-60	中華民國	112/9/20	112/9/20	1 年 4 個	—	—	—	—	—	—	—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財務金 融博士 美國雪城大學 會計碩士 中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襄 理	朝陽科技大學會計系副 教授 大城地產(股)公司獨立 董事 坤悅開發(股)公司董事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 日期	任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月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查帳部 門副理					
獨立 董事	謝登隆	男 71-80	中華民國	112/9/20	112/9/20	1 年 4 個 月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經濟學博士 東海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 系副教授、 東海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 系主任、 東海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經 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主任	東海大學高階經營管理 碩士在職專班(EMBA) 兼任副教授 佳凌科技(股)公司獨立 董事 坤悅開發(股)公司獨立 董事 盛復工業(股)公司獨立 董事	—	—	—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 年 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鈺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曾國強 (99.99%)、林美霜(0.01%)

3.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 鈺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國強	● 具有豐富之半導體產業及擔任高階主管多年之經驗。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無
董事：翁楠凱	● 具有豐富之半導體產業及擔任高階主管多年之經驗。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董事：廖佩君	● 具有豐富之半導體產業及擔任高階主管多年之經驗。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董事：鄭惠芸	● 具有豐富之半導體產業及擔任高階主管多年之經驗。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董事：陳勝標	● 具有豐富之半導體及房地產相關產業及企業經營管理之經驗。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獨立董事： 李增華	● 具有財經、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須之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2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相關規定。(註1、註2) 2. 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有公司股份。 3.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獨立董事： 邱奕賢	● 具有法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 取得美國舊金山金門大學法學院法學博士。 ● 擔任博群國際商務法律事務所所長。 ● 具備律師證照。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獨立董事： 楊維如	● 具有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須之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 取得美國雪城大學會計碩士。 ● 擔任朝陽科技大學會計系副教授。 ● 具備台灣與美國紐約州會計師專業證照。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獨立董事： 謝登隆	● 具有經營管理及公司業務所須之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 取得國立政治大學經濟學博士。 ● 擔任東海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EMBA)兼任副教授。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

註1：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台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註 2：非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4.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提倡並尊重董事會多元政策，根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如：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如：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本公司亦以上述多元化方針為依歸，於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及「董事選任程序」第 3 條之規定，明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9 位董事組成(包含 4 位獨立董事)，皆為本國籍且均具備豐富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及相關產業知識，學經歷包含財務、管理及行銷等，相關專業領域說明及年齡分布請詳下表。本公司 9 位董事中具員工身份之董事 3 位，占比為 33%，另外女性董事 3 位，占比為 33%，本公司注重董事成員之多元及性別平等，已達成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的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姓名 \ 項目	基本組成			專業背景及能力						
	性別	年齡	兼任本公司員工	財務會計	創業投資	行銷科技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及營運判斷	危機處理及國際市場觀
鈺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國強	男	51-60	V	V	V		V	V	V	V
翁楠凱	男	41-50				V	V	V	V	V
廖佩君	女	41-50	V	V			V		V	V
鄭惠芸	女	31-40	V			V	V		V	V
陳勝標	男	61-70		V	V		V	V	V	V
李增華	男	51-60		V	V	V	V		V	V
邱奕賢	男	41-50					V		V	V
楊維如	女	51-60		V	V		V		V	V
謝登隆	男	71-80			V		V		V	V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設有獨立董事 4 位，占董事會成員比重 44%，4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 年以下，業已獲得每位獨立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本身、其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本公司董事間未有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及無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3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曾國強	男	中華民國	111/1/12	1,439,221	8.57	4,000	0.02	2,102,434	12.51	帆宣系統科技(股)公司氣體技術事業處工程經理 志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國立中興大學高階經理人領袖組碩士專班 國立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專班	鉢豐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聚鄺永續(股)公司董事長 鄺天再生能源(股)公司董事長 懿善投資(股)公司董事 公益信託生生不息教育基金發起人	—	—	—	—	註 2
總經理 兼代理發言人	鄭惠芸	女	中華民國	111/1/12	192,405	1.15	—	—	757,500	4.51	志捷科技(股)公司業務副總 國立中興大學 107 級高階經理人碩士	鵬崙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	—	—	—	—
營運管理部- 營運資源長	廖佩君	女	中華民國	111/1/12	580,700	3.46	—	—	460,560	2.74	帆宣系統科技(股)公司整合技術事業處秘書 志捷科技(股)公司營運副總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經理人企業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昱佳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聚鄺永續(股)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公益信託生生不息教育基金發起人	—	—	—	—	—
市場行銷部- 副理	賴怡伶	女	中華民國	112/9/1	11,000	0.07	—	—	—	—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公司潔淨事業部業務部主任 醒吾技術學院觀光事業科	—	—	—	—	註 1	—
設備服務部- 經理	王佩瑜	女	中華民國	109/10/1	15,000	0.09	—	—	—	—	施有福實業(股)公司總經理 高苑科技大學建築工程系	—	—	—	—	註 1	—
工程服務部- 經理	鮮漢雲	男	中華民國	108/3/1	6,000	0.04	—	—	—	—	志捷科技(股)公司工程經理 中國科技大學資傳系(肄業)	—	—	—	—	註 1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永續辦公室兼環安管理部-經理	林佳瑩	女	中華民國	111/1/21	15,000	0.09	—	—	—	—	志捷科技(股)公司環安管理部經理 元培科技大學環境工程衛生	—	—	—	—	註 1	—
營運管理部-資深會計主任兼發言人及公司治理長	黃怡鈞	男	中華民國	111/12/29	11,000	0.07	—	—	—	—	立弘生化(股)公司會計副理 曜越科技(股)公司成本會計、主辦會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組長 文化大學會計研究所	—	—	—	—	註 1	—
內稽內控辦公室-稽核主任	楊絲汶	女	中華民國	112/5/19	—	—	—	—	—	—	為昇科技(股)公司稽核管理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計員 中原大學 會計所	—	—	—	—	註 1	—

註 1：請參閱本年報「壹、八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註 2：本公司董事長及執行長為同一人，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故有其合理性及必要性。曾國強董事長致力於半導體等科技產業相關領域 20 餘年，專門於策略規劃、營運管理、經營管理、工程管理、財務管理等相關領域，曾國強董事長擁有豐富的產業經驗與產業知識，靈敏細膩的營運判斷能力，創新果斷的領導能力與決策能力，對公司業務及營運有決定性影響；公司營運決策由執行長及總經理商議決定更能強化管理效能，且由曾國強董事長親自帶領公司對未來成長做出規劃，除制定策略方向外，也參與日常營運管理使前項未來規劃得以落實，因此對業務活動因應快速，經營效率提高及整體營運績效提升。綜上，曾國強董事長的豐富產業經驗及領導統御暨決策執行力對公司營運及業務有其決定性影響，故曾國強董事長兼任執行長實為必要。曾國強董事長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狀況與策略方針，以集體措施來提升董事會職能並強化監督功能

(三) 最近年度(112 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支付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 (G)				A、B、C、D、E、 F及G等七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鈺豐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曾 國強	—	—	—	—	1,932	1,932	—	—	1,932; 1.34	1,932; 1.34	15,120	15,120	322	322	570	—	570	—	17,944 12.43	17,944 12.43	—
董事	翁楠凱																					
董事	廖佩君																					
董事	鄭惠芸																					
董事	陳勝標	741	741	—	—	—	—	18	—	759 0.53	759 0.53	—	—	—	—	—	—	—	—	759 0.53	759 0.53	—
獨立董事	李增華																					
獨立董事	邱奕賢																					
獨立董事	楊維如																					
獨立董事	謝登隆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係以「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與酬勞管理辦法」為依據，由董事會決議每月給付之定額報酬，而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及參加董事會議給付之車馬費。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係以「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與酬勞管理辦法」為依據，由董事會決議每月給付之定額報酬，而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及參加董事會議給付之車馬費。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鈺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曾國強 翁楠凱 廖佩君 鄭惠芸 陳勝標 李增華 邱奕賢 楊維如 謝登隆	鈺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曾國強 翁楠凱 廖佩君 鄭惠芸 陳勝標 李增華 邱奕賢 楊維如 謝登隆	陳勝標 李增華 邱奕賢 楊維如 謝登隆	陳勝標 李增華 邱奕賢 楊維如 謝登隆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翁楠凱	翁楠凱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廖佩君 鄭惠芸	廖佩君 鄭惠芸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鈺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曾國強	鈺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曾國強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2. 支付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監察人陳偉鈞先生及林美玲女士於 112 年度未領取監察人酬金；另外，本公司已於 112 年 9 月 20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成立時同時解任監察人職務。
3. 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曾國強	5,617	5,617	322	322	9,503	9,503	570	—	570	—	16,012	16,012	—

總經理 兼代理 發言人	鄭惠芸												11.09	11.09	
永續策 略長 (註 1)	翁楠凱														
營運資 源長	廖佩君														

註 1：永續策略長翁楠凱已於 113/2/29 離職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翁楠凱	翁楠凱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廖佩君、鄭惠芸	廖佩君、鄭惠芸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曾國強	曾國強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人	4 人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曾國強	—	1,380	1,380	0.96
	總經理兼代理發言人	鄭惠芸				
	營運資源長	廖佩君				
	永續策略長(註1)	翁楠凱				
	經理	王佩瑜				
	經理	鮮漢雲				
	經理	林佳瑩				
	副理	賴怡伶				
	資深主任兼代理發言人(註2)	郭漢浚				
	會計主管	黃怡鈞				

註1：永續策略長翁楠凱已於113/2/29離職解任。

註2：代理發言人郭漢浚已於113/3/31解任。

5.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及占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	500	500	1,932	1,932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0.30	0.30	1.34	1.34
監察人酬金總額	—	—	—	—
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20,567	20,567	16,219	16,21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2.14	12.14	11.24	11.24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關聯性

①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A.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依業界慣例通常水準議定；此外，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就年度績效評核之結果(評估項目請參閱第25頁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評估與經營績效之連結，提出分派比率之建議後，經由董事會決議且送股東會報告後發放。
- B.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係以「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與酬勞管理辦法」為依據，由董事會決議每月給付之定額報酬，而不參與董事酬勞分派，及參加董事會議給付之車馬費。
- C.本公司經理人之酬金，係以「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與酬勞管理辦法」為依據，薪資及獎金依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之價值、公司整體營運狀況、財務績效及個人工作績效等評估項目並參酌同業薪資水準給付；此外，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經理人年度績效表現，提出分派之建議後，經由董事會決議且送股東會報告後發放。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分別為財務績效指標達成率(例：營收及利潤之成長率、預算目標達成率)、人才培育狀況(例：人員留任率)及品質與風險之控管(例：法令規章之遵循情形)等項目。
- D.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定，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 ② 訂定酬金之程序
- A.為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以本公司「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及「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與酬勞管理辦法」所執行之評核結果為依據。
- B.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除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以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給予合理報酬。112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酬勞分派金額，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決議。
- ③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關聯性
- A.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人之整體組織團隊效能。另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B.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目標均與「風險控管」結合，以確保職責範圍內可能之風險得以管理及防範，並依實際績效表現核給評等之結果，連結各相關人力資源及相關薪資報酬政策。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相關決策之績效即反映於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經營階層之薪酬與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2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鈺豐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曾國強	8	0	100%	
董事	翁楠凱	8	0	100%	
董事	廖佩君	7	1	87.5%	
董事	鄭惠芸	7	1	87.5%	
董事	陳勝標	7	1	87.5%	
獨立董事	李增華	1	0	100%	112 年 9 月 20 日選任,應出席 次數 1 次
獨立董事	邱奕賢	1	0	100%	112 年 9 月 20 日選任,應出席 次數 1 次
獨立董事	楊維如	1	0	100%	112 年 9 月 20 日選任,應出席 次數 1 次
獨立董事	謝登隆	1	0	100%	112 年 9 月 20 日選任,應出席 次數 1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 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 事意見之處理
112/11/24	第二屆 第 13 次	112 年第三季營業報告書 及財務報表案。	無	無
		112 年第三季盈餘分配表 案。	無	無
		113 年度稽核計畫。	無	無
		訂定本公司現任獨立董 事薪酬案。	無	無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 表」案。	無	無
		修訂本公司各項管理辦 法案。	無	無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無上述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日期	董事 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 情形	決議情形
112/4/25 第二屆 第 8 次	鄭惠芸	本公司經理人 薪資調整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經其他出席 董事無異議 照案通過
	曾國強 翁楠凱 鄭惠芸 廖佩君	111 年度經理 人員工酬勞分 派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經其他出席 董事無異議 照案通過
	曾國強 翁楠凱 鄭惠芸 廖佩君 陳勝標	111 年度董事 酬勞分派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依序利益迴 避，不參與 表決	相關利害關 係人依序迴 避，經全體 出席董事同 意照案通過
112/7/31 第二屆 第 11 次	曾國強 翁楠凱 鄭惠芸 廖佩君	本公司經理人 年中績效獎金 發放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經其他出席 董事無異議 照案通過
112/11/24 第二屆 第 13 次	李增華 邱奕賢 楊維如 謝登隆	訂定本公司現 任獨立董事薪 酬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經其他出席 董事無異議 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一) 內部自評

評估週期	每年執行一次
評估期間	112 年 1 月 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
評估範圍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評估方式	內部自評

評估內容及結果	1. 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	
	評估項目	評估分數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2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24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15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13
	E. 內部控制	13
	總分	87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評估項目	評估分數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13
	B. 董事職責認知	13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34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12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13
	F. 內部控制	12
	總分	97
	3.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評估項目	評估分數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0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25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35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20
	總分	100
	4.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評估項目	評估分數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7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24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29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16
	E. 內部控制	13
	總分	99
	112 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平均分數皆達 85 分以上(滿分 100 分)，整體運作良好，已於 113 年 3 月 29 日提報各功能性委員會及董事會。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選任程序」等規定，並依規定執行相關董事會召開、運作及選舉程序外，並成立功能性委員會，使董事會職能更加完整。		
(一) 本公司董事成員結構多元，董事會具備因應環境競爭與經營風險之能力。		
(二) 設置獨立董事 4 席，並訂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俾利獨立董事行使職權並化董事會職能。		
(三) 為提升董事專業職能與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安排董事持續進修公司治理相關課程。		
(四) 本公司自 112 年 9 月 20 日股東臨時會，選任 4 席獨立董事並組成審計委員會，負責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法令及規則、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五) 依據本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守則等規定，本公司自 112 年 4 月 1 日起為董事及經理		

人投保責任保險，以分散董事及經理人法律責任風險，並提升公司治理能力。

(六) 本公司已於董事會通過「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風險管理實務守則」，以強化董事會職能與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重大營運相關訊息、財務資訊等，皆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112年度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共召開1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楊維如	1	0	100%	112/9/20 選任
獨立董事	李增華	1	0	100%	112/9/20 選任
獨立董事	邱奕賢	1	0	100%	112/9/20 選任
獨立董事	謝登隆	1	0	100%	112/9/20 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職責、職權範圍：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以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監督為主要目的。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依審計委員組織規程辦理，主要工作重點為審閱財務報告、年度稽核計劃、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之職權事項如下，每季至少召開一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二、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建議或反對事項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 對意見、保 留意見或重 大建議項目 內容	審計委員意 見	公司意見處 理
112/11/24	第一屆 第 1 次	112 年第三季營業報告 書及財務報表案	無	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112 年第三季盈餘分配 表案	無	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113 年度稽核計畫	無	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 表」案	無	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修訂本公司各項管理 辦法案	無	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 事同意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年度無利害關係之議案，故不適用。					
四、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之稽核單位定期皆會提供獨立董事公司內部查核之稽核報告，並透過董事會報告最新的稽核情形，獨立董事得隨時查閱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執行狀況，若對本公司相關之作業有疑問，可立即與相關單位主管溝通並進行檢討改進。另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方面，會計師至少於每年查核前後期間，就查核計劃、執行情形及結果報告，並說明獨立性及法規變動，若獨立董事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等狀況有任何疑問，得隨時與本公司會計師溝通，並指導本公司相關單位進行檢討改進。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8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陳偉鈞	5	71%	本公司於 112 年 9 月 20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成立時同時解任監察人職務。監察人應列席為 7 次。
監察人	林美玲	0	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與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開，均發會議通知請監察人列席，以了解公司營運狀況，且至少一名監察人參與股東常會或臨時會與股東直接溝通。				

-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稽核主管至少於每季一次董事會向監察人報告稽核業務，本公司 112 年 7 月 7 日公開發行後，稽核主管定期將稽核報告送監察人審查，並列席董事會報告。監察人認為有必要時得與會計師溝通。
-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並健全公司經營，爰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與相關法律之規定，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依照公司治理之精神並執行其相關規範，且已放置公司網站供股東查詢。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召集股東會，並制定完備的股東會議事規則，本公司委由股務代理機構負責處理股務業務，並設有發言人制度，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投資人之建議或回覆其疑義，另於本公司網站揭露聯繫方式，股東均可反應意見，並獲妥善處理。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聘有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對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及持有股份超過股份總額 10%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依法令每月申報公開資訊觀測站。另依股務代理機構於公司辦理停止過戶日時，所提供之股東名冊以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的業務、財務均獨立運作，且本公司已訂有「關係人及集團企業往來交易作業辦法」及「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作業辦法」並依規定辦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理，由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執行情形，以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以資遵循，對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及其他因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實際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不定期宣導法令之遵循，並依參與重要決議事項，本著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義務、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	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方針、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1.本公司於 112 年 8 月 24 日第 2 屆第 12 次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在第二十條訂有董事會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並遵守「董事選任程序」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2.本公司第二屆 9 位董事成員有：曾國強董事長、翁楠凱董事、廖佩君董事、鄭惠芸董事及陳勝標董事具有半導體產業公司經營經驗，長於領導、經營管理且具備產業知識、決策能力、危機處理及國際市場觀；具有法律事務相關經驗的邱奕賢獨立董事；具有財經、會計專業的李增華獨立董事；擔任大專院校會計及經營管理副教授的楊維如獨立董事及謝登隆獨立董事，各董事及獨立董事均具備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完整豐富之學經歷，驅使本公司董事會得以發揮經營決策及領導督導之機能。 3.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33%，獨立董事占比為44%、女性董事占比為33%，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均在3年以下，1位董事年齡在71歲以上，1位在61~70歲，7位在60歲以下。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已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之目標。 4.董事會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的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法令規定運作。未來將視公司運情形及相關法令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未來將視公司運情形及相關法令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1.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應每年依據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執行內部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採用問卷方式進行自評，並於回收後記錄評估結果，送交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其績效評估結果將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2.112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平均分數皆達85分以上（滿分100分），整體運作良好，已於113年3月29日提報各功能性委員會及董事會。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由審計委員會於每年定期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評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並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性聲明書，且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經評估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子評及羅文振會計師，與本公司或董事間並無直接或間接財務利益關係，會計師之審計、稅務等服務品質及時效均符合評估項目之標準(註1)，足以勝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評估結果業經 113 年 3 月 29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後，並提報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通過由會計主管黃怡鈞擔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黃怡鈞會計主管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日前與現行均由營運管理部協助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主要職責如下： 1. 依法令辦理董事會之會議相關事宜：於董事會議召開前七日通知所有董事出席並提供充分之會議資料，以利董事瞭解議案相關內容；如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將給予當事人事前提醒利益迴避；於會後分送各董事會議紀錄。 2. 依法令規定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宜：每年依法令期限登記股東會日期，製作並於期限前申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並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於修訂公司章程或董事改選後辦理公司變更登記。 3. 協助董事各項法令及實務守則之遵循：每年定期舉辦董事進修課程，並不定期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以利董事瞭解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每年至少兩次董事會邀請簽證會計師列席，針對年報、半年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證管法令及稅務法規更新之影響等與董事與進行溝通交流。 4. 處理投資人關係相關事務：提供股東會資訊、重大訊息公告、財務報表、財務及營業簡報、受邀參與法說會等相關資訊。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由發言人統籌對外發言，但對不同主體之利害關係人（包括客戶、供應商、股東、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公司皆視不同狀況由各專職單位進行回覆及溝通，並維持良好關係。另於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人專區，設有聯絡人、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等相關資訊，俾利回應及妥善處理對於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等議題，以尊重並維護其應有之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宏遠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為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協助本公司辦理各項股務事宜。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於投資關係人專區定期更新財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務資訊及公司治理情形。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確實落實發言人制度，並依資訊揭露規定將公司營運資訊公開，且已架設英文及日文網站，股東會相關資訊均定時於公司網站更新。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已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與各月營運情形。未來將視公司營運情形及相關法令規定提前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	未來將視公司營運情形及相關法令規定提前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提供多項員工福利措施，及員工協助方案(簡稱 EAP)，並設有員工意見回饋平台，讓員工有充分反映意見之管道。 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積極確保投資者權利完整執行，公告即時資訊，揭露財務及業務相關資訊，以達資訊之公開。具體事項如下： (1) 設置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專區，協助投資人了解公司財務及業務狀況。 (2)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錄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記載，並公布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3.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辦法執行，且彼此保持良好溝通與關係。 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提供多種管道以提供最新資訊及溝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通，以維護雙方之合法權益。 5.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多具有專業背景和相關經營管理實務經驗，營運管理部不定期聘請講師到公司授課。有關本公司董事之進修情形係以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註 2)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訂定「風險管理實務守則」及「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以建立整體風險管理制度，並由本公司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總經理、稽核室、各風險管理單位共同參與推動執行，每年定期由各風險管理單位辨識可能影響企業永續發展的相關風險，篩選出風險管理範疇，並依據最新內部稽核之發展及準則要求，監測潛在風險並實行預防措施，以強化風險管理。並由稽核單位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畫，依計畫執行各項制度稽核作業，協助董事會監督風險管理机制之落實程度，查核各營運單位風險應變與控制之執行狀況，並適時提出改善建議。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客服信箱提供客戶詢問或諮詢服務。並主動了解客戶需求，蒐集市場其他競爭廠商情報。藉由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定期拜訪客戶並於每週部門例行會議中整合客戶意見，集中整體的力量，滿足客戶的需求，及時解決困難，達成目標。 8.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113 年度已為全體董事投保董事責任保險，投保金額為美金 100 萬元整，投保期間自 113 年 4 月 1 日至 113 年 3 月 31 日，並已於 113 年 5 月 24 日董事會報告，亦已將投保情形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				

註 1：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

項目	具體指標	評估結果	
		是	否
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害關係。(是否無利害關係人)	V	
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無融資或保證行為。(是否無不適當利害關係)	V	
3	簽證會計師與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前二年無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是否無)	V	
4	簽證會計師無擔任本公司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是否無)	V	
5	主副簽證會計師任期未逾七年。(是否無超過)	V	
6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密切之商業關係。(是否無)	V	
7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潛在之僱傭關係。(是否無)	V	
8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與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是否無)	V	
9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是否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是否無)	V	
10	簽證會計師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是否無)	V	
11	簽證會計師無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是否無)	V	
12	簽證會計師無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V	

	(是否無)		
13	簽證會計師與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無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無親屬關係。(是否無)	V	
14	簽證會計師無卸任一年以內之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是否無)	V	

簽證會計師適任性評估表：

項目	具體指標	評估結果	
		是	否
1	會計師如期完成公司各期財務報告暨查核(核閱)報告。 (是否及時提供財務簽證報告)	V	
2	各期報表查核及編制之準確性(不含公司資料變更)。(四大表) (所出具之簽證財務報告符合最新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會計準則公報及主管機關相關函令規定)	V	
3	會計師是否與公司管理人員(內部稽核人員等)互動頻繁並留下紀錄。 (是否互動頻繁並順利配合)	V	
4	會計師是否在查核規劃暨出具查核意見前與審計委員會有適當的互動並留下紀錄。(是否進行關鍵查核事項及查核完成之溝通)	V	
5	會計師是否對於公司制度及內控查核提出積極建議並留下紀錄。 (是否與內部稽核人員及相關單位溝通發現結果及建議)	V	
6	年度稅報及申報書於次年度申報期限前完成。(是否及時提供稅務簽證報告及申報書)	V	
7	協助公司稅務規劃。(協助公司檢視稅務規劃並提供建議)	V	
8	提供稅簽問題解決。(協助公司回覆稅務主管機關詢問之稅務事宜)	V	
9	定期主動向公司更新稅務及證管法令及更新修訂 IFRS 會計準則。 (提供適合課程訓練，包括 IFRS 新適用之公報)	V	
10	對所詢問題之溝通與回覆。(是否迅速回應問題)	V	
11	協助與主管機關間之溝通與協調。(是否及時且適當回覆主管機關所詢之問題)	V	

註 2：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楊維如	113/05/09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上市櫃公司資訊公開制度與相關規範	3.0
		112/06/02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3 台新淨零電力高峰論壇	3.0
法人董事代表人	曾國強	113/04/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公司治理 4.0)看公司治理趨勢與因應	3.0
		113/04/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企業社會責任發展趨勢和典範實務	3.0
		113/03/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0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3/03/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督導企業應瞭解之法律事項	3.0
		112/03/3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0
獨立董事	邱奕賢	113/05/09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上市櫃公司資訊公開制度與相關規範	3.0
		112/05/3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建立 ESG 永續策略提升競爭力	3.0
		112/05/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與競業禁止	3.0
董事	陳勝標	113/04/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企業社會責任發展趨勢和典範實務	3.0
		113/04/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公司治理 4.0)看公司治理趨勢與因應	3.0
		113/03/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0
		113/03/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督導企業應瞭解之法律事項	3.0
		112/03/3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0
獨立董事	李增華	113/05/09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上市櫃公司資訊公開制度與相關規範	3.0
		112/09/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3.0
		111/10/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精準掌握 ESG 永續方程式	3.0
		111/10/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NTF 交易下應關注的會計、稅務及法令遵循議題	3.0
董事	廖佩君	113/04/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企業社會責任發展趨勢和典範實務	3.0
		113/04/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公司治理 4.0)看公司治理趨勢與因應	3.0
		113/03/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督導企業應瞭解之法律事項	3.0
		113/03/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0
		112/08/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新竹場	3.0
		112/03/3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	3.0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之義務與責任	
董事	鄭惠芸	113/04/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企業社會責任發展趨勢和典範實務	3.0
		113/04/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公司治理 4.0)看公司治理趨勢與因應	3.0
		113/03/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督導企業應瞭解之法律事項	3.0
		113/03/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0
		112/03/3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0
董事	翁楠凱	113/04/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企業社會責任發展趨勢和典範實務	3.0
		113/04/1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公司治理 4.0)看公司治理趨勢與因應	3.0
		113/03/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0
		113/03/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督導企業應瞭解之法律事項	3.0
		112/03/3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證券交易法下公司與董監之義務與責任	3.0
獨立董事	謝登隆	113/05/09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上市櫃公司資訊公開制度與相關規範	3.0
		112/12/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執行職務應盡義務之案例分享	3.0
		112/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家族傳承與家族治理	3.0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條件 身份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李增華(召集人)	請參閱第 12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
獨立董事：楊維如			1
獨立董事：謝登隆			3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職權範圍：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

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 (1) 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上述職權之履行以下列原則為之：

- (1) 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 (2)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
- (3)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4) 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5) 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應考量其合理性，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宜與財務績效表現重大悖離，如有獲利重大衰退或長期虧損，則其薪資報酬不宜高於前一年度，若仍高於前一年度，應於年報中揭露合理性說明，並於股東會報告。

- (6) 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前二項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應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本公司子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層負責決行事項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經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12 年 3 月 31 日至 114 年 1 月 11 日，最近年度(112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李增華	5	0	100%	第一屆
委員	楊維如	5	0	100%	
委員	謝登隆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4.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立提名委員會。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依「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所訂之方向與目標，逐步推展與落實，於111年設置「永續推動辦公室」，董事會督促且由永續策略長負責將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理念融入企業文化與營運策略，並制訂計畫、監督執行工作狀況，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情況，亦將執行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及永續報告書。 永續推動辦公室擔任上下整合、橫向串聯各部門主管之溝通平台，協同各部門制定涵蓋人才永續、服務減碳與環境關懷三個永續面向之公司發展政策，推動永續發展計畫，同時追蹤執行成效，亦編製永續報告書，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 董事會對永續發展之督導情形： 1. 本公司將永續發展執行情形，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前一年度推動計畫執行情形及當年度推動計畫，董事會就執行情形進行審視，必要時須依環境及外部因素調整公司永續策略，112年度永續發展推動計畫辦理情形與113年度永續發展推動計畫已於113年3月29日向董事會報告。 2. 董事會每季召開常會，主導公司重大決策及經營方向，包含經濟、環境及社會等各面向議題並審視執行成效，112年召開8場董事會中，涉及ESG永續發展相關議案如：增(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永續發展守則」、「風險管理實務守則」、「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之作業程序」等，以落實董事會督導功能，且相關規則修正與組織異動皆須經董事會核准，以有效管理及落實本公司之永續發展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1. 本公司為建立完善之風險管理制度，穩健經營業務朝永續發展目標邁進，於112年8月24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制定之「風險管理實務守則」及「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以作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指導原則，並由風險管理小組彙整重大風險事項後，每年至少一次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在經營管理過程中，對於可能發生的風險進行預防與控管，並制定相關應變措施。公司依永續發展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的風險評估。風險評估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邊界以本公司為主。 2 本公司審視本身業務及經營特性，將下列風險類別納入管理： (1) 策略風險 (2) 營運風險： A. 原料價格與供應鏈風險 B. 財務風險 C. 資訊風險 D. 法遵風險 E. 誠信風險 F. 其他新興風險（如：氣候變遷及環境或傳染病相關風險）等 3 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由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總經理、稽核室、各風險管理單位共同參與推動執行，每年定期由各風險管理單位辨識可能影響企業永續發展的相關風險，篩選出風險管理範疇，並依據最新內部稽核之發展及準則要求，監測潛在風險並實行預防措施，以強化風險管理；112 年度之執行情形已於 113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提出報告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4 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 <table><tr><th>部門</th><th>風險構面</th><th>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th></tr><tr><td>市場行銷部</td><td>競爭風險</td><td>1.主動了解客戶需求，蒐集市場其他競爭廠商情報。 2.藉由定期拜訪客戶並於每週部門例行會議中整合客戶意見，集中整體的力量，滿足客戶的需求，及時解決困難，達成目標。</td></tr><tr><td rowspan="2">設備服務部</td><td>專利權管理</td><td>相關技術、產品及製程在開發可行性評估過程中，會與合作專利公司進行檢索。確保開發項目不會侵害他人智財專利權。</td></tr><tr><td>氣候變遷與環境風險</td><td>強化原料、再生料與廢棄物分流，鼓勵升級回收再利用，並將產品使用單一材質、提高添加再生資源比例，取代原生物料使用</td></tr></table>	部門	風險構面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市場行銷部	競爭風險	1.主動了解客戶需求，蒐集市場其他競爭廠商情報。 2.藉由定期拜訪客戶並於每週部門例行會議中整合客戶意見，集中整體的力量，滿足客戶的需求，及時解決困難，達成目標。	設備服務部	專利權管理	相關技術、產品及製程在開發可行性評估過程中，會與合作專利公司進行檢索。確保開發項目不會侵害他人智財專利權。	氣候變遷與環境風險	強化原料、再生料與廢棄物分流，鼓勵升級回收再利用，並將產品使用單一材質、提高添加再生資源比例，取代原生物料使用	
部門	風險構面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市場行銷部	競爭風險	1.主動了解客戶需求，蒐集市場其他競爭廠商情報。 2.藉由定期拜訪客戶並於每週部門例行會議中整合客戶意見，集中整體的力量，滿足客戶的需求，及時解決困難，達成目標。													
設備服務部	專利權管理	相關技術、產品及製程在開發可行性評估過程中，會與合作專利公司進行檢索。確保開發項目不會侵害他人智財專利權。													
	氣候變遷與環境風險	強化原料、再生料與廢棄物分流，鼓勵升級回收再利用，並將產品使用單一材質、提高添加再生資源比例，取代原生物料使用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創新管理	透過每月一次的技術相關展覽參與，持續對市場上新技術保持敏感，也透過各式專業技術外訓及每週的讀書會分享，持續補充每個人產品開發技術上的不足，並強化對於商業模式觀察及建立的思考及邏輯。	
			工程服務部	品質管理	每周一次至少 20 分鐘實作教育訓練，增加同仁專業知識的熟悉度，並年度召開專業課程教育訓練並檢視其成效。	
			環安管理部	工作環境與員工安全	1.針對公司承接的專案有不同領域的專業，如：高空、特殊化學性作業，故安排員工取得證照以增進不同領域的知識。 2.EAP 專案，提供員工不管是在工作、人際或家庭上所需的協助。	
			營運管理部 (行政管理)	供應商管理、缺料	1.持續進行供應商開發與評估，並對既有供應商進行定期評鑑及分級，確保足夠之合格供應商數。 2.為降低斷料風險、取得更及時有彈性之供貨來源，重要資材單位與合格供應商進行數量與交期之協商。	
				人員異動、勞資關係處理	1.強化人員招聘管道、員工執行業務資格審查以及教育訓練之管理、執行與監督。 2.強化個人資料之彙集、處理及利用管理措施，持續完善書面化之規範並尊重員工(當事人)之權益。 3.確保人力資源現有之管理程序及相關行政作業符合法令規定。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營運管理部 (品牌管理)	負面形象	善盡各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公司企業網站改良，增加使用者互動溝通機會，展現公司豐富多元形象及品牌形象。
			營運管理部 (資訊管理)	資訊系統與機密 資訊保護	1.持續規劃導入資安防護措施，並針對主機/網路/應用程式進行弱點風險評估與改善。 2.建置檔案加密機制，規劃安全雲端服務以降低機敏資料外洩的風險。 3.定期檢視對外服務系統弱點以及執行滲透測試、網路風險檢測工具，及時改善以確保對外服務系統安全。 4.透過共識營宣導及資訊安全訓練課程，提昇員工資安意識。 5.定期進行災害備援演練，強化資料安全備份機制，建立事件反應能力，以確保公司營評持續能力。
			營運管理部 (財務管理)	利率變動	1.監控利率市場變化，控管現有長短期借款部位，適時利用市場工具鎖定利率成本。 2.掌握資金狀況，依據年度預算需求評估各式籌資方式及工具，降低資金成本。 3.維持良好銀行關係，爭取最佳的融資利率以及存款利率。
			永續推動辦公室	氣候變遷與環境 風險	1.持續關注及掌握能源及減碳相關政策法規之變動，積極參與氣候變遷因應法等相關法規之新（修）定研商公聽會。 2.推動公司內每年度各廠區碳盤查及第三方查驗工作，及展開相關節能減碳措施來達到減碳目標，使得企業能夠永續發展。 3.針對國內外重大永續相關做案例宣導，俾從事故學習。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維護員工之工作安全，除要求同仁及協力廠商確實依照本公司及客戶規範執行專案，更致力於作業環境、活動、各項儀器及設備等之安全衛生風險管理控制，並定期實施作業環境之監測及檢查，目前已通過 ISO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積極投入技術的研發與運用，於產品設計思維上導入節能減碳及材料回收再利用，減少對環境的污染；於日常營運作業中推動無紙化、節電、節水與節能方式提升各項資源使用效率，包括透過定期盤點與檢視能源使用情況、定期維護與保養提高能源效率、優先採購具節能標章、省水標章等節能產品，對資源類的廢棄物予以回收減量再利用，減少資源浪費，達到節能減碳效益，促進營運能源管理。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淺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依照金融穩定委員會公布之 TCFD 建議書架構，評估氣候變遷對於公司的風險與機會，每年檢視更新風險與機會評估，已於 113 年 5 月 17 日完成最新一次氣候風險評估，並研擬相關因應措施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永續報告書。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量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依照 ISO14064-1:2018 標準，以 2022 年作為公司溫室氣體盤查的基準年，每年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作業，盤查邊界涵蓋範圍為新竹總部及中、南區辦公室。 1. 最近二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統計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th>範疇一 (公噸/CO₂e)</th><th>範疇二 (公噸/CO₂e)</th><th>範疇三 (公噸/CO₂e)</th><th>總排放量 (公噸/CO₂e)</th></tr> </thead> <tbody> <tr> <td>111 年</td><td>27.473</td><td>23.294</td><td>82.697</td><td>133.464</td></tr> <tr> <td>112 年</td><td>23.350</td><td>25.760</td><td>84.962</td><td>134.072</td></tr> </tbody> </table> 本司主要天然資源耗用類型為辦公場所需求，公司營運類型並非直接生產型業務，因此能資源消耗相對較少。能源使用方面以電力為主，燃料耗用則包含：汽油與少量柴油，2023 年共耗用 2,026.19 百萬焦耳(GJ)，能源密集度為 16.08(百萬焦耳/人)。 2023 年執行減量行動為提倡日常營運辦公中實施節能、制定環保交通津貼以及電動機車購車補助，以減少公司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公司根據各單位的系統化表單需求，分階段推動無紙化作業規劃，以應對低碳趨勢。此舉措不僅有助於環境保護，減少紙張使用，進而節省樹木和	年度	範疇一 (公噸/CO ₂ e)	範疇二 (公噸/CO ₂ e)	範疇三 (公噸/CO ₂ e)	總排放量 (公噸/CO ₂ e)	111 年	27.473	23.294	82.697	133.464	112 年	23.350	25.760	84.962	134.072	目前尚未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量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將視未來需要制定
年度	範疇一 (公噸/CO ₂ e)	範疇二 (公噸/CO ₂ e)	範疇三 (公噸/CO ₂ e)	總排放量 (公噸/CO ₂ e)															
111 年	27.473	23.294	82.697	133.464															
112 年	23.350	25.760	84.962	134.072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水資源，降低森林砍伐和水污染。此外，無紙化還能夠節省成本，減少辦公耗材消耗，並實現文件隨時隨地的存取，不受實體存放位置之限制。 2. 最近二年度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量統計如下： <table><tr><th>年度</th><th>用水量(m3)</th><th>垃圾總重量(公噸)</th></tr><tr><td>111 年</td><td>533</td><td>27.76</td></tr><tr><td>112 年</td><td>638</td><td>34.66</td></tr></table> 水資源方面，本公司全面使用自來水，生活污水則納入市政污水管道處理，2023 年總取水量約為 63.8 萬公升，為了落實水資源管理，本公司持續關注自來水使用狀況，2022 年每人平均取水量為 5.06 公升。 廢棄物方面，本公司在廢棄物管理上力行資源回收及提供廚餘機並鼓勵早、午在公司外使用完畢，減少垃圾產出，以降低環境衝擊。 3. 本公司 2023 年員工人數增加 24 人，總部辦公室搬遷至新竹林森路及新增林口辦公室據點，故總碳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量微幅增加。	年度	用水量(m3)	垃圾總重量(公噸)	111 年	533	27.76	112 年	638	34.66	
年度	用水量(m3)	垃圾總重量(公噸)											
111 年	533	27.76											
112 年	638	34.66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1 本公司依循法令規章制定「社會責任與道德規範政策」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人權（如性騷擾防治）及員工權益之保障明文規範。 2 本公司尊重勞工的基本人權並已訂定「職場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且依據政府單位更新的準則適時修改以符合最新法令依據；向公司內所有工作者公開宣示公司內預防職場不法侵害之書面聲明並於112年共識營活動跟全體同仁宣導，提供人員(包含受僱者、承攬商、訪客、客戶、服務對象及實習生)免於性騷擾之工作及服務環境，並採取適當之預防、糾正、懲戒及處理措施，以維護當事人權益及隱私。 3 公司禁止雇用童工，堅決反對任何雇用童工的行為，一旦發現童工，必須立即停止其工作，如果發現童工，將提供協助/補救措施；公司不與任何故意雇用童工的供應商合作。 4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性別平等工作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工作準則」，包括工作時間、休息休假、工資與福利等事項，並將該準則透過信箱方式公告，使員工可隨時查閱。 5 根據當地法律，聚賢尊重所有勞工自願組建和加入工會、進行集體談判與和平集會以及拒絕參加此等活動的權利。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1 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 2 本公司向員工支付的薪酬應符合所有適用的工資法律，包括有關最低工資、加班時間和法定福利在內的各項法律，根據當地法律，應按高於正常小時工資的標準向勞工支付加班報酬，禁止將扣減工資作為一種紀律處罰措施，每個記薪週期，應及時向員工提供清晰易懂的工資單，工資支付制度，工資應按月以貨幣的形式向員工本人支付，不得剋扣或無故拖欠。 3 公司依法為員工提供社會保險，包括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並依法繳納相應的保險費及提撥退休金。公司向員工支付的工資應至少達到法定的最低工資標準，並提供法定的相關福利。 4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工作準則」，內容詳列員工各項福利與休假制度，並依法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以推行各項福利措施，包含三節獎金(端午/中秋/五一勞動節)、婚喪喜慶、生育補助津貼、生日禮券、下午茶津貼、住院慰問金等。 5 本公司在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勞資間協調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執行，皆已依相關法令及公司政策與制度執行。 6 本公司訂定績效考核制度(每年執行考核兩次)，依據依營運績效狀況或特殊功績與個人績效表現及貢獻程度核發年度獎金，以期提供同仁合理之薪資報酬。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1 本公司遵照「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客戶與相關團體之規定，依「ISO 45001:201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展開重大環境考量面/職業安全衛生風險控制，透過適當的規劃、工程和行政管制、防護保養和安全操作程序（包括上鎖掛牌程序）及持續性的安全知識培訓來識別、評估以及控制工作場所的健康與安全隱患（如化學、電力和其他能源、火災、運載工具和跌倒危險或事故），並使用“層次控制”（包括消除危害、使用替代流程、替代物等）進行緩解以免危及職工。如無法透過上述方法有效控制危險源，則為員工提供適當的、保養良好的個人防護裝備以及有關這些危險事故和相關風險的持續訓練。 2 公司近三年工安教育訓練與宣導：為確保員工熟知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及客戶職業安全衛生相關要求，本公司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之機制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及促進員工健康保健，每年規劃教育訓練計畫，課程包含營運據點緊急應變、符合其專業、職能需求的訓練與知識及職業安全衛生或環保法規要求應合格證照等。 <table><tr><th>年度</th><th>教育訓練人次</th><th>教育訓練人時</th></tr><tr><td>110</td><td>133</td><td>814</td></tr><tr><td>111</td><td>240</td><td>930</td></tr><tr><td>112</td><td>283</td><td>1002</td></tr></table> 3 本公司為營造健康與友善的職場環境，守護勞工身體及心理健康，保持員工最佳健康狀況，導入臨場健康服務及EAP服務，臨場服務頻率為醫師每年4次/每次2小時、護理人員每月4次/每次2小時，112年度在職員工健康管理達成率81.5%，新進人員(一年內)健康管理達成率77.8%，人因工程危害預防管理達成率75%，母性健康保護管理達成率100%。 4 本公司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及相關辦法制定「母性健康保護計畫」，對從事有母性健康危害之虞之工作者，規劃及採取必要之安全措施(如遠離存在高度危險的工作環境)，以保障女性生育機能及職場懷孕、產後1年女性勞工與其胎(嬰)兒之健康。 5 112年失能傷害件數1件，損失工時為6日(工作天)，藉由事故調查(人員訪談、設備檢查分析、物料測試、相關文件與紀錄查核鑑認出事故之直接原因、間接原因與基本原因)，提出有效的改善措施並落實執行，以消除或降低立即原因和基本原因發生之機率。 6 112年度無發生火災事件，公司以災害預防為目標，每年至少舉辦一次消防自衛編組暨消防安全教育訓練，以增進員工的消防安全意識，達到火災預防的目的，112年度累計受訓人數為37人。 7 本公司已取得113年仍在認證效期內之ISO 45001認證。	年度	教育訓練人次	教育訓練人時	110	133	814	111	240	930	112	283	1002	
年度	教育訓練人次	教育訓練人時														
110	133	814														
111	240	930														
112	283	1002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練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1 本公司為員工建立有效之不同職位人員之職涯能力培育計畫，課程包含核心價值、專業、管理與通識訓練，並透過共識會議、座談會、講座、外訓等實體 面授及線上課程等方式，提供同仁多元化的學習資源。 (1) 新進人員:7堂「進擊吧~新人」教育訓練、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等。 (2) 在職員工:依各部門及職等應對所需的職能要求，安排內部及外部培訓計畫，以期提升專業能力。 2 本公司訂有晉升細則，為滿足組織在管理、成長、合理化之生產力與員工持續發展之需求，其程序須符合公平、公正、公開原則。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客戶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1. 本公司對於客戶及供應商所提供的訊息資料，可能涉及客戶及供應商專利或智慧財產權資料，均透過嚴謹的資訊安全控管機制，確實維護企業客戶機密資訊的安全，並承諾保護與其有業務往來的所有人士（包括供應商、客戶、消費者和雇員）的個人信息，以滿足上述相關人士的保護其合理隱私的期望，於收集、存儲、處理、傳輸和分享個人信息時，遵守與隱私和信息安全有關的法律和法規的要求。 2. 本公司制訂資訊安全政策及相關管理規範，並建立資訊安全治理小組，由資訊組負責推動，統籌包含電腦資訊、實體環境、產品資安、法規遵循等面向之資安議題，將資訊安全融入組織之營運管理之中，來強化資訊安全管理達到保護客戶隱私之目標。 112 年執行情形: (1) 全面評估資安風險定期辦理系統弱點掃描、網站安全檢測、滲透測試、防火牆規則檢視等作業，持續評估內外部威脅可能造成之資訊風險。 (2) 提升人員資安意識持續為同仁辦理資安宣導課程及社交工程演練(在每年度公司大型活動時)，提升同仁資安意識，降低人為之資安風險，受訓員工人數 130 人。 (3) 強化資料備份，並對於重要資料庫欄位採加密處理。 3. 本公司所提供客戶的各項產品與服務，其標示與說明均符合法規要求，客戶可透過電話、電子郵件及本公司網站反映問題，並由相關專人回覆客戶的問題或申訴處理各項申請的服務，112 年無破壞客戶隱	目前已有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申訴程序，尚未訂定政策。未來將制定相關明確政策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私與遺失客戶資料的抱怨事件。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1 本公司除遵照企業責任，亦鼓勵合作夥伴共同努力，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訂有「供應商管理作業」執行供應商評估流程，且每年對供應商進行評鑑，112年度共有203家供應商進行評鑑。 2 本公司加強對承攬商管制，制定「承攬商罰則手冊」，針對承攬商違規情形訂有相關懲處或罰則，並嚴格落實每半年至少一次之稽核。新進承攬商入廠時須參加環安衛教育訓練，確保承攬商瞭解相關環安衛規定。同時要求承攬商簽署「承攬商遵守安全衛生規範保證書」，確保所屬工作人員保證遵照安全衛生工作規定進廠作業，有效落實職安政策及目標。	目前正在制訂相關規範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制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於2022年自願性提早出版110年永續報告書，並依臺灣證交所「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訂定「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之作業程序」於112年8月24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將報告書揭露於本公司官網及公開資訊觀測站。112年度永續報告書已編製完成，並於113年5月24日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另行向主管機關申報及發佈於本公司官網。 為確保報告書內容之正確性，報告書資料由公司各相關部門共同參與報告書內容編輯、修訂彙整完畢，提交董事長核閱後定稿出版。	本公司目前年度永續報告書未經由第三方查證。未來將視法規或情況所需，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詳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環境保護 (1) 本公司鼓勵員工綠色出行，透過補助員工更換電動機車，每月補助2,000元，最高36期補助，進而降低能源消耗和污染排放，112年共9人更換電動機車。 (2) 面對日益嚴重的海岸垃圾問題，本公司112年透過社團合作參與淨灘活動並與外部專業機構合作成立永久環境保護推廣據點，推廣海洋保護的觀念，引導大家認知到，我們日常生活對於環境的影響，讓保護環境這件事，不會因為淨灘活動結束而停止，讓參與者把友善環境的理念化為行動，延續到日常生活中開始實踐。本公司112年10月15日舉辦福隆淨灘活動，參與人數61人，讓大家透過實踐去感受且正視環境永續的重要性。 (二) 社會責任				

推動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 本公司用人原則是「吸引並留住適合的人才」，致力於讓同仁在適當的職位上充分發揮自己的才能，並透過教育培訓和經驗分享讓員工持續地成長，公司亦打造一個終身學習的氛圍，提升員工對公司的歸屬感和價值認同 112 年關鍵研發人才留任率達 100%，本公司新聘任共 10 人，總新進率為 8.77%，離退人數為 8 人，總離職率為 7.00%。 (2) 產學合作部分，本公司致力於與各高中、職校及大學合作，開放更多實習機會，不拘科系，讓學生在實習中探索未來職涯方向，並累積職場經驗，另技術職位實習工程師，提供四項安心就學補助措施：就學貸款方案、工作地點固定、住宿費補助，以及獎學金，以減輕學習期間的經濟負擔，讓實習生能安心就學，除校園合作外，本公司也積極參與政府計畫，如「新竹縣數位創新青年培育計畫」，提供優秀青年實習機會，針對公司廠務工程業務之管路配置需大量現場焊接技術人員，我們規劃了「管路技術人員培育計畫」，並與相關學校合作，招募專業人才及開放更多實習機會，112 年共錄取 6 位實習生，且 1 人於 9 月轉正。 (3) 本公司營運管理與環安管理單位及臨場健康服務管顧公司合作，不定期更新勞工安全衛生資訊，並通過日常宣導、張貼文宣等方式，向員工傳達工作安全衛生理念，同時關心員工的健康狀況，112 年臨場健康服務總管理 413 人次、應管理 84 人次，已管理 70 人次，管理達成率 83.3%，母性健康保護管理達成率 100%；另 112 年 4 月導入「員工協助方案」簡稱 EAP，透過此方案可輔導、協助同仁們如：工作適應、人際、婚姻、家庭照顧、健康、法律…等，影響個人工作表現的相關因素，不僅幫助員工提高在職場的幸福感和工作效率，同時預防和處理潛在的心理健康問題，並間接促進了良好的工作氛圍和公司的發展，並且具備一定程度保密，不隨意透漏、洩漏個人相關資訊。 (4) 透過拜訪與電訪與企業利害關係人密切溝通聯繫，112 年新增 3 家長期合作的客戶。 (5) 本公司秉持着「社會之所需，我們之所為」的信念，以公司為凝聚之力，積極鼓勵員工參與公益活動，凝聚各方力量，建立起企業社會責任的文化。112 年本公司與公司社團「種籽志工社」及「公益信託生生不息教育基金」共同努力推動了多項計畫，包含例行的聖誕送暖活動、訪視活動與寶貝中心職能發展活動等，更積極尋找志同道合的夥伴共同辦理新活動，以擴大影響力，112 年投入公益行動成果，累積服務學生:3316 位、累積服務學校:72 所、累積參與愛心人數:276 人、累積參與愛心企業:9 家及累積參與愛心時數:1,813 小時。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訂立「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董事、經理人(含團隊)及員工執行職務應秉持積極進取、認真負責之態度，摒棄本位主義、注重團隊精神，並恪遵誠實信用原則。立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並將此原則訂於公司其他規範，落實誠信經營與法令遵循。 本公司董事會之議事則係以建立良好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為目的，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外，董事會議之進行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之規定辦理，並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之人員列席，必要時亦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訂定相關防範措施，並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另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各項制度遵循之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	V		本公司訂有「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前揭方案？			藉以規範企業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等運作情形，並且落實執行。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於採購單中明訂，供應商應遵守本公司所制定之一切相關廉潔規範，不得向本公司所屬相關人員提供/給付/誘使接受任何形式不正當利益。並同意抵制，主動向本公司舉發涉嫌索賄/收賄等所有有關之事件或訊息，亦須配合本公司協助進行調查。承攬商若有違反廉潔規範致使本公司利益受損，將依法進行損害求償。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訂有「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經董事會通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並加強宣導，且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認執行。 由總經理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召集人，並由營運管理部門負責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制定及監督執行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並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112 年度誠信經營運作情形已於 113 年 5 月 24 日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落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112 年相關執行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情形： 承諾：高階經理人皆簽署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之聲明。 宣導及教育訓練： 112/7/22 共識營活動安排安永圓方國際法律事務所關光威律師對全體員工宣導「防範內線交易宣導」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 新進員工到職簽署「保密暨競業禁止契約書」。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有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管理階層與員工皆秉持高度自律與道德標準，協助營運管理部對於內部利益衝突檢核，並提供順暢之陳述管道，每年度亦安排董事與管理階層進行相關內部人利益迴避之課程與提供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設有專業有效之會計制度與內部控制制度，所有員工皆遵從內部稽核單位擬定之稽核計畫並給予充足協助，若發現具有潛在風險之不誠信行為，即立刻進行有效之改善，每年度將相關情況提報董事會知悉。	尚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提供員工外部專業訓練補助及內部教育訓練課程，以提升員工對誠信行為之認知。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	V		本公司訂有「檢舉制度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管理辦法」，若發現違反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或任何法律之情事，可向本公司管理階層、內部稽核單位、權責單位或本公司提供之檢舉管道進行舉報。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對於所接獲之通報及後續之調查，均採取保密及嚴謹之態度進行。檢舉案件之相關人員均不得對外公開，負有保密之責，以免檢舉人遭到不公平對待、報復或威脅，違者依獎懲規定辦理。被檢舉人及相關人員有接受查詢及忠實答覆及提供有關資料之義務。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提供正當且獨立之檢舉管道，並嚴格保護檢舉人，以最高密件處理，並禁止任何報復性手段，若有違反，情節重大者將向主管機關報告或移送司法機關偵辦。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網站已建置專區，且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等資訊，並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落實施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法令。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除定有「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外，另訂有其他內部規章（例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另本公司不定期安排董事參加公司治理課程，並視營運發展所需，適時修訂誠信經營守則。				

-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有關公司治理守則相關規章，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目前均已揭露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股東會年報及議事手冊中亦揭露相關規章，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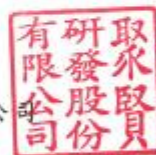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03月29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之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03月2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曾國強



簽章

總經理：鄭惠芸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40756 台中市市政北七路186號26樓
26F, No. 186, Shizheng N. 7th Rd., Xitun Dist.,
Taichung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4 2259 8999
Fax: 886 4 2259 7999
www.ey.com/tw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確信報告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後附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日謂經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一日至一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執行合理確信審查程序竣事。

標的、標的資訊與適用基準

本確信案件之標的及標的資訊係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和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一日至一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設計及執行情形，及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日所出具謂經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以下併稱確信標的）。

用以衡量或評估上開確信標的之適用基準係「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項目。

先天限制

由於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管理階層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據相關法令規章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且隨時檢討，以維持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並於評估其有效性後，據以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會計師之責任

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確信準則 3000 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對確信標的執行必要程序以取得合理確信，並對確信標的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遵循適用基準及是否允當表達表示結論。

獨立性及品質管理規範

本會計師及所隸屬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之規定，該規範之基本原則為正直、公正客觀、專業能力及專業上應有之注意、保密及專業行為。此外，本會計師所隸屬會計師事務所遵循品質管理準則，維持完備之品質管理制度，包含與遵循職業道德規範、專業準則及所適用法令相關之書面政策及程序。

所執行程序之彙總說明

本會計師係基於專業判斷規劃及執行必要程序，以獲取相關確信標的之證據。所執行之程序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結論提供合理之依據。

確信結論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一日至一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日所出具謂經評估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強調事項

如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第五款所述，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業已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有關法令規定，針對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之管理、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管理、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訂定相關作業程序。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確信結論。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子評

會計師：

羅文振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二日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主 要 決 議
112 年 2 月 20 日 股東臨時會	1.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2. 通過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3. 通過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4. 通過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案。 5. 通過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12 年 5 月 11 日 股東常會	1. 通過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2. 通過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6.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12 年 9 月 20 日 股東臨時會	1. 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討論案。 2. 通過普通股股票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原股東放棄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8. 通過訂定「董事選任程序」案。 9. 通過訂定「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與酬勞管理辦法」案。 10. 增選四位獨立董事案。 11.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主 要 決 議
112 年 2 月 15 日 第二屆第六次 董事會	1. 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112 年 3 月 31 日 第二屆第七次 董事會	1.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 111 年度財務報表案。 2.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3. 通過 112 年度經理人報酬案。 4. 通過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通過 112 年度預算案。 6. 申請本公司股票簡易公開發行及登錄戰略新三板案。 7. 本公司委任主辦券商案。 8. 董監事責任保險合約案。

開會日期	主 要 決 議
	9. 本公司股票全面換發無實體案。 10. 本公司設置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委任委員案。 11. 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2. 訂定本公司管理辦法案。 13. 訂定「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辦法」案。 14. 修訂「會計制度」案。 15.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16.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7. 召開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案。 18. 受理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112 年 4 月 25 日 第二屆第八次 董事會	1.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2.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3.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112 年 5 月 19 日 第二屆第九次 董事會	1. 總部遷址案。 2. 稽核主管任命案。 3. 通過 112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
112 年 6 月 2 日 第二屆第十次 董事會	1. 112 年第一季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112 年第一季盈餘分配表案。 3. 本公司 111 年度第四季及 112 年度第 1 季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擬訂本公司一一二年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認股權人名冊、認股數量及發行價格案。 5.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6.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112 年 7 月 31 日 第二屆第十一次 董事會	1. 112 年第二季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112 年第二季盈餘分配表案。 3. 本公司經理人年中績效獎金發放案。 4. 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 5. 初次上櫃辦理現金增資擬請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案。 6. 補選獨立董事、提名及檢核本公司四席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7. 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期間、應選名額及受理處所。 8.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9. 擬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10.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11.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2.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3. 修訂「印鑑使用及管理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14.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15. 訂定「董事選任程序」案。 16. 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17. 訂定「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與酬勞管理辦法」案。 18. 訂定「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開會日期	主 要 決 議
	19. 民國 112 年度第二次股東臨時會召開事宜。
112 年 8 月 24 日 第二屆第十二次 董事會	1. 市場行銷部經理人異動案。 2. 經理人賴怡伶小姐薪酬及 111 年員工酬勞案。 3. 訂定及修訂本公司各項管理辦法。 4. 訂定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112 年 11 月 24 日 第二屆第十三次 董事會	1. 本公司完成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評估報告案。 2. 112 年第三季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112 年第三季盈餘分配表案。 4. 113 年度稽核計畫。 5. 訂定本公司現任獨立董事薪酬案。 6.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7. 修訂本公司各項管理辦法案。 8. 本公司申請彰化銀行融資額度案。 9. 本公司經理人黃怡鈞 111 年員工酬勞分派調整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 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子評	112/01/01~112/12/31	450	563	608	註 1
	羅文振					

註1：非審計公費為內控專案審查225仟元、法律顧問260仟元及其他變更登記服務費78仟元。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 4 月 30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 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股 10%以上股東	聚鄰永續(股)公司 (註 1)	6,514,500	—	(1,000)	—	—	—
持股 10%以上股東	聚鈞投資有限公司 (註 2)	865,065	—	—	—	(52,100)	—
持股 10%以上股東	竹勝投資有限公司 (註 3)	—	—	—	—	—	—
持股 10%以上股東/ 法人代表人 董事長	代表人：曾國強 (註 4)	(2,665,945)	—	(5,000)	—	—	—
董事	鈺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曾國強(註 5)	—	—	—	—	1,100	—
董事 永續策略長	翁楠凱(註 6)	(2,167,965)	—	—	—	—	—
董事	陳勝標(註 7)	(651,450)	—	—	—	—	—
董事 營運資源長	廖佩君(註 8)	(766,740)	—	(10,000)	—	—	—
董事 總經理	鄭惠芸(註 9)	(716,595)	—	—	—	—	—
監察人	林美玲(註 10)	—	—	15,000	—	—	—
監察人	陳偉鈞(註 11)	(390,870)	—	—	—	—	—
會計主管	黃怡鈞(註 12)	—	—	11,000	—	—	—
經理	鮮漢雲(註 13)	10,000	—	2,000	—	(6,000)	—
經理	王佩瑜(註 14)	10,000	—	5,000	—	—	—
經理	郭漢浚(註 15)	10,000	—	5,000	—	(7,000)	—
經理	林佳瑩(註 16)	10,000	—	5,000	—	—	—
副總經理	黃仲芸(註 17)	—	—	—	—	10,000	—

註 1：111 年 5 月起為本公司持股 10%以上股東。

註 2：110 年 1~12 月及 111 年 3 月起為本公司持股 10%以上股東。

註 3：110 年 1~10 月本公司持股 10%以上股東。

註 4：110 年 12 月~111 年 5 月為本公司持股 10%以上股東；111 年 1 月 12 日當選為本公司董事長（鈺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且為本公司執行長兼永續策略長。

註 5：110 年 10~12 月為本公司持股 10%以上股東，111 年 1 月 12 日全面改選，改選後為董事。

註 6：110 年度為本公司董事長及持股 10%以上股東，111 年 1 月 12 日全面改選，改選後仍為董事。113 年 2 月 29 日解任永續策略長一職。

註 7：110 年度為本公司監察人，111 年 1 月 12 日全面改選，改選後為董事。

註 8：111 年 1 月 12 日全面改選，改選後為董事。

註 9：111 年 1 月 12 日全面改選，改選後為董事。

註 10：111 年 1 月 12 日全面改選，改選後為監察人，並於 112 年 9 月 20 日獨立董事就任後解任。

註 11：110 年度為本公司董事，111 年 1 月 12 日全面改選，改選後為監察人，並於 112 年 9 月 20 日獨立董事就任後解任。

註 12：111 年 12 月 29 日董事會任命為會計主管。

註 13：108 年 8 月就任。

註 14：109 年 10 月就任。

註 15：111 年 1 月就任;113 年 3 月 31 日解任。

註 16：111 年 1 月就任。

註 17：113 年 4 月 1 日就任。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

單位：股；元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翁楠凱	處份	111/5/26	聚鄺永續(股)公司	聚鄺永續(股)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1,302,900	12
鄭惠芸	處份	111/5/26	聚鄺永續(股)公司	聚鄺永續(股)公司法人股東之代表人	716,595	12
曾國強	處份	111/5/26	聚鄺永續(股)公司	聚鄺永續(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之代表人	2,670,945	12
廖佩君	處份	111/5/26	聚鄺永續(股)公司	聚鄺永續(股)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781,740	12
陳勝標	處份	111/5/26	聚鄺永續(股)公司	聚鄺永續(股)公司之監察人	651,450	12
陳偉鈞	處份	111/5/26	聚鄺永續(股)公司	聚鄺永續(股)公司法人股東之代表人	390,870	12
聚鄺永續(股)公司	取得	111/5/26	翁楠凱 鄭惠芸 曾國強 廖佩君 陳勝標 陳偉鈞	聚鄺永續(股)公司法人股東之代表人	6,514,500	12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3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關係或為配偶、親屬、關係人等，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聚鄺永續(股)公司	6,513,500	38.77	—	—	—	—	曾國強	聚鄺永續董事長	—
							銖豐投資(股)公司	聚鄺永續董事長	—
							聚鈞投資(有)公司	聚鄺永續董事長	—
							廖佩君	聚鄺永續董事長之代表人	—
代表人：曾國強	1,439,221	8.57	4,000	0.02	2,102,434	12.51	銖豐投資(股)公司	銖豐投資董事長	—
							聚鄺永續(股)公司	聚鄺永續董事長	
							懿善投資(股)公司	懿善投資董事長	
聚鈞投資有限公司	1,675,000	9.97	—	—	—	—	聚鄺永續(股)公司	聚鄺永續董事長	—
代表人：王宇鈞	—	—	—	—	—	—	聚鄺永續(股)公司	聚鄺永續董事長之配偶	—
銖豐投資(股)公司	1,495,828	8.90	—	—	—	—	曾國強	銖豐投資董事長	—
							聚鄺永續(股)公司	聚鄺永續董事長	—
代表人：曾國強	1,439,221	8.57	4,000	0.02	2,102,434	12.51	銖豐投資(股)公司	銖豐投資董事長	—
							聚鄺永續(股)公司	聚鄺永續董事長	
							懿善投資(股)公司	懿善投資董事長	
曾國強	1,439,221	8.57	4,000	0.02	2,102,434	12.51	銖豐投資(股)公司	銖豐投資董事長	—
							聚鄺永續(股)公司	聚鄺永續董事長	
							懿善投資(股)公司	懿善投資董事長	
鵬崙投資有限公司	757,500	4.51	—	—	—	—	—	—	—
代表人：鄭惠芸	192,405	1.15	—	—	757,500	4.51	—	—	—
竹勝投資有限公司	636,300	3.79	—	—	—	—	—	—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或相互間具有一致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代表人： 陳勝標	227,250	1.35	—	—	636,300	3.79	聚鄺永續(股)公司	該公司監察人	—
懿善投資(股)公司	606,606	3.61	—	—	—	—	曾國強	懿善投資之董事長	—
代表人： 林美霜	4,000	0.02	1,439,221	8.57	—	—	鈺豐投資(股)公司	鈺豐投資之董事長	—
							聚鄺永續(股)公司	聚鄺永續之董事長	
廖佩君	580,700	3.46	—	—	460,560	2.74	聚鄺永續(股)公司	聚鄺永續之董事長	—
							昱佳投資有限公司	昱佳投資之董事長	
台達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504,000	3.00	—	—	—	—	—	—	—
代表人： 劉亮甫	—	—	—	—	—	—	—	—	—
昱佳投資有限公司	460,560	2.74	—	—	—	—	—	—	—
代表人： 廖佩君	580,700	3.46	—	—	460,560	2.74	聚鄺永續(股)公司	聚鄺永續之董事長	
							昱佳投資有限公司	昱佳投資之董事長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持股比例：無此情事。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份種類

113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16,800,000	13,200,000	30,000,000	

2. 股本形成經過

113 年 4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7.1	10	2,000,00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0	設立資本	無	註 1
107.8	10	5,100,000	51,000,000	5,100,000	51,000,000	現金增資 31,000,000	無	註 2
108.8	10	10,300,000	103,000,000	10,300,000	103,000,000	現金增資 37,210,000 盈餘轉增資 14,790,000	無	註 3
110.10	10	25,000,000	250,000,000	13,100,000	131,000,000	現金增資 28,000,000	無	註 4
110.11	10	25,000,000	250,000,000	3,537,000	35,370,000	現金減資 95,630,000	無	註 5
110.12	10	25,000,000	250,000,000	10,300,000	103,000,000	現金增資 67,630,000	無	註 6
111.1	10	25,000,000	250,000,000	15,150,000	151,500,000	盈餘轉增資 48,500,000	無	註 7
111.11	20	25,000,000	250,000,000	15,500,000	155,000,000	現金增資 3,500,000	無	註 8
112.4	70	30,000,000	300,000,000	16,800,000	168,000,000	現金增資 13,000,000	無	註 9

註 1：經濟部中部辦公室核准函號：107 年 01 月 23 日經授中字第 10733050590 號。

註 2：經濟部中部辦公室核准函號：107 年 08 月 17 日經授中字第 10733482460 號。

註 3：經濟部中部辦公室核准函號：108 年 08 月 29 日經授中字第 10833535940 號。

註 4：經濟部中部辦公室核准函號：110 年 10 月 14 日經授中字第 11033638170 號。

註 5：經濟部中部辦公室核准函號：110 年 11 月 22 日經授中字第 11033721380 號。

註 6：經濟部中部辦公室核准函號：110 年 12 月 21 日經授中字第 11033789750 號。

註 7：經濟部中部辦公室核准函號：111 年 01 月 06 日經授中字第 11133001850 號。

註 8：經濟部中部辦公室核准函號：111 年 11 月 18 日經授中字第 11133709270 號。

註 9：經濟部中部辦公室核准函號：112 年 04 月 07 日經授中字第 11233193300 號。

(二) 股東結構

單位：仟股；113年4月30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3	12	190	2	207
持有股數	-	468,478	13,086,324	3,241,668	3,530	16,800,000
持股比例	-	2.79%	77.90%	19.30%	0.02%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單位：股；113年4月30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50	6,510	0.04
1,000 至 5,000	99	234,395	1.4
5,001 至 10,000	25	203,017	1.21
10,001 至 15,000	13	168,500	1
15,001 至 20,000	1	17,000	0.1
20,001 至 30,000	2	60,000	0.36
30,001 至 40,000	0	0	0
40,001 至 50,000	1	47,501	0.28
50,001 至 100,000	1	58,294	0.35
100,001 至 200,000	2	313,605	1.87
200,001 至 400,000	3	986,863	5.87
400,001 至 600,000	3	1,545,260	9.2
600,001 至 800,000	3	2,000,406	11.90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
1,000,001 股以上	4	11,158,649	66.42
合計	207	16,800,000	1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單位：股；113年4月30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聚麗永續股份有限公司		6,513,500	38.77
聚鈞投資有限公司		1,675,000	9.97
鈺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95,828	8.90
曾國強		1,439,221	8.57
鵬崴投資有限公司		757,500	4.51
竹勝投資有限公司		636,300	3.79
懿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6,606	3.61
廖佩君		580,700	3.46
台達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504,000	3.00
昱佳投資有限公司		460,560	2.74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5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註 1、2)	最高	未上市(櫃)	123	115.6
	最低	未上市(櫃)	93	99.92
	平均	未上市(櫃)	105.87	101.18
每股淨值 (註 3、9)	分配前	22.46	28.64	—
	分配後	17.52	註 10	—
每股盈餘 (註 9)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5,192	16,512	—
	每股盈餘(註 4)	11.59	8.74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4.55	註 1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註 10	—
		資本公積配股	註 10	—
	累積未付股利(註 5)	—	註 10	—
投資報酬分析(註 1)	本益比(註 6)	未上市(櫃)	12.11	—
	本利比(註 7)	未上市(櫃)	註 10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8)	未上市(櫃)	註 10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行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 本公司 111 年為未上市(櫃)股票，故無市價可循。

註2: 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3: 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4: 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5: 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6: 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7: 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8: 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9: 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10: 112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已於 113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提案通過，惟尚待經 113 年 6 月 21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前季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於每季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預估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前述分派盈餘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規定辦理；發放現金者，應經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股利之政策，應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並參酌國內產業競爭狀況、

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並參考同業及資本市場股利之一般發放水準，以作為股利發放之依據。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至少占(不得低於)當年度獲利之10%，另當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20%者，可不予分配。

本公司分派之股東紅利、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年度已議之股利分派情形：

本公司112年現金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決算年度	每股股利(普通股)		董事會 決議日期	停止過戶日	基準日	發放日
	股票 股利	現金股利				
112 第一季 (註1)	-	-	112/06/02	-	-	-
112 第二季	-	-	112/07/31	-	-	-
112 第三季	-	2	112/11/24	112/12/14~ 112/12/18	112/12/18	112/12/29
112 第四季	-	2.5	113/03/29	未定	未定	未定

註1：本公司章程112/2/15修正，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季終了後為之。

3. 本公司預期未來股利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未公開財務預測，依民國89年2月1日台財證(一)字第00371號函規定，無須揭露。

(八)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依112年度獲利提撥5%為員工酬勞並以現金發放，亦提撥1%為董事酬勞。若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當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放 112 年度員工酬勞 9,660 仟元及董事酬勞 1,932 仟元，並全數以現金發放，各占加計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稅前淨利 5%及 1%，合乎本公司章程規定；上述發放金額與 112 年度已認列之相關費用相同。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方式業經 113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通過，決議以現金分派，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經 113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報告 112 年度員工酬勞 9,660 仟元及董事酬勞 1,932 仟元，全數以現金方式配發，經董事會決議分配數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不適用。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不適用。

四、參與海外發行存託憑證辦理情形：不適用。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書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影響。

113 年 5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12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單位數	不適用（註 1）；1,000 單位（註 2）
發行日期	112 年 6 月 2 日
存續期間	5 年
已發行單位數	1,000 單位
尚可發行單位數	0 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5.95%
得認股期間	自屆滿得行使期間日起迄屆滿存續期間日止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方式交付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12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	屆滿 2 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50% 屆滿 3 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75% 屆滿 4 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946,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58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100%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為為吸引及留任公司員工及關鍵人才，並將其獎酬連結全體股東利益與 ESG 執行成果；認股權憑證訂定不同授予期間及行使比例，且未執行認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為 5.95%，對得認股期間股權之稀釋並無重大影響。

註1：本公司發行該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時尚為非公開發行公司，係依公司法第 167 之 2 條相關規定，經董事會決議後通過發行。

註2：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之股數為普通股 1,000 股。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及認購情形

113 年 5 月 30 日；單位：仟股；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經理	王佩瑜	220	1.31%	—	—	—	—	220	58	12,760	1.31%
	副理	賴怡伶										
	經理	鮮漢雲										
	經理	林佳瑩										
	資深會計主任	黃怡鈞										
員工	副理	林尚則	194	1.15%	—	—	—	—	194	58	11,252	1.15%
	副理	李泓頡										

	副理	施秉延										
	副主任	楊智超										
	主任	郭漢浚										
	稽核主任	楊絲汶										

(三)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未有辦理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之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最近三年度各次現金增資發行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預計效益說明如下：

(一) 民國 110 年第一次現金增資

1. 計畫內容

-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經濟部中部辦公室核准函號：110 年 10 月 14 日經授中字第 11033638170 號。
-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28,000 仟元。
-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 2,8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10 元，募集資金總額 28,000 仟元。
- (4) 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0 年度
			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0 年第四季	28,000	28,000

- (5) 預計產生效益：可提升自有資金比重並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外，資金運用將更為靈活，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健全財務結構有正面助益。
- (6) 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無。
- (7) 本計畫輸入金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不適用。

2. 計畫執行情形及效益分析

(1) 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28,000	本計畫已如期執行完成。
		實際	28,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2) 效益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項目		110 年 9 月(增資前)	110 年 12 月(增資後)
流動資產		487,894	589,433
流動負債		245,819	287,159
負債總額		251,725	311,436
利息支出		252	608
營業收入		532,359	673,280
每股盈餘 (元)		7.18	7.93
財務 結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率	51.59	49.54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2,084.15	1,464.72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98.47	205.26
	速動比率	154.19	125.61
	利息保證倍數	540	260.43

資料來源：110 年 9 月自結報表及 11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辦理 110 年第一次現金增資案，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28,000 仟元，已於 110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由本公司計畫完成後之財務結構觀之，負債比率由增資前 51.59% 下降至 49.54%；由本公司計畫完成後之償債能力觀之，流動比率從增資前之 198.47% 上升至 205.26%。本次籌資對財務結構之改善有所助益，顯示本次計畫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之預計效益已合理顯現。

(二) 民國 110 年第二次現金增資

1. 計畫內容

-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經濟部中部辦公室核准函號：110 年 12 月 21 日經授中字第 11033789750 號。
-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67,630 仟元。
-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 6,763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10 元，募集資金總額 67,630 仟元。
- (4) 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0 年度
			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0 年第四季	67,630	67,630

- (5) 預計產生效益：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係為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營運成長所需增加之營運資金需求，所募集資金將可助於增進長期資金穩定度、提升償債能力、強化資金靈活調度能力及健全財務結構，提高公司營運競爭力。
- (6) 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無。
- (7) 本計畫輸入金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不適用。

2.計畫執行情形及效益分析

(1)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67,630	本計畫已如期執行完成。
		實際	67,63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2)效益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項目		110 年 11 月(增資前)	110 年 12 月(增資後)
流動資產		564,284	589,433
流動負債		333,283	287,159
負債總額		344,189	311,436
利息支出		390	608
營業收入		617,173	673,280
每股盈餘 (元)		7.21	7.93
財務結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率	60.99	49.54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095.38	1,464.7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9.31	205.26
	速動比率	142	125.61
利息保證倍數	利息保證倍數	281.26	260.43

資料來源：110 年 11 月自結報表及 11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辦理 110 年第二次現金增資案，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67,630 仟元，已於 110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由本公司計畫完成後之財務結構觀之，負債比率從增資前之 60.99%下降至 49.54%；由本公司計畫完成後之償債能力觀之，流動比率從增資前之 169.31%上升至 205.26%。本次籌資對財務結構之改善有所助益，顯示本次計畫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之預計效益已合理顯現。

(三) 民國 111 年現金增資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經濟部中部辦公室核准函號：111 年 11 月 18 日經授中字第 11133709270 號。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7,000 仟元。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 35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20 元，募集資金總額 7,000 仟元。

(4)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營運週轉金	112 年度第一季	7,000	4,000	3,000

(5)預計產生效益：公司增資主要用途將用於償還購料、廠商貨款及銀行借款償還，考量公司目前業績穩定成長，為有效提升資金運用效益、降低營運風險，增加其競爭力及資金運用上的彈性，故取得長期穩定之營運資金有其必要性及迫切性。

(6)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無。

(7)本計畫輸入金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不適用。

2.計畫執行情形及效益分析

(1)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營運週轉金	支用金額	預定	7,000	本計畫已如期執行完成。
		實際	7,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2)效益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項目		111 年 10 月(增資前)	112 年 03 月(增資後)
流動資產		598,142	720,288
流動負債		316,546	282,884
負債總額		329,702	301,045
利息支出		1,011	222
營業收入		606,552	162,585
每股盈餘 (元)		9.68	2.30
財務結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率	50.87	48.18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491.78	1,735.7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8.96	200.77
	速動比率	92.19	89.54
	利息保證倍數	147.56	114.39

資料來源：111 年 10 月及 112 年 3 月自結報表。

本公司辦理 111 年現金增資案，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7,000 仟元，已於 112 年第一季執行完畢。由本公司計畫完成後之財務結構觀之，負債比率從增資前之 50.87% 下降至 48.18%；由本公司計畫完成後之償債能力觀之，流動比率從增資前之 188.96% 上升至 200.77%。本次籌資對財務結構之改善有所助益，顯示本次計畫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之預計效益已合理顯現。

(四) 民國 112 年現金增資

1. 計畫內容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經濟部中部辦公室核准函號：112 年 04 月 07 日經授中字第 11233193300 號。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91,000 仟元。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 1,3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70 元，募集資金總額 91,000 仟元。

(4) 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2 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2 年第三季	91,000	36,400	54,600

(5) 預計產生效益：本次現金增資所募集金額新臺幣 91,000 仟元，就企業追求成長與企業永續經營之觀點而言，本公司為配合未來營業收入成長，應付款項及存貨等所需營運週轉金相對增加，擬藉由此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充實營運資金，將可提升資金靈活調度之彈性，並可強化本公司財務結構、藉以提升競爭力及降低企業經營風險，對本公司實有助益。

(6) 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無。

(7) 本計畫輸入金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112 年 2 月 22 日(本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1 日登錄創櫃板)。

2. 計畫執行情形及效益分析

(1) 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91,000	本計畫已如期執行完成。
		實際	91,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2)效益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項目		111 年 12 月(增資前)	112 年 5 月(增資後)
流動資產		698,951	756,943
流動負債		371,919	371,153
負債總額		390,080	386,814
利息支出		1,264	415
營業收入		848,304	299,918
每股盈餘 (元)		11.15	3.24
財務 結構	負債佔總資產比率	53.02	48.40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 比率	1,692.29	1599.11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87.93	203.94
	速動比率	98.52	96.24
	利息保證倍數	170.19	153.24

資料來源：1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 112 年度 5 月自結報表。

本公司於 112 年第一季辦理現金增資案，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91,000 仟元，112 年第二季因銷貨優於預期使營運週轉金增加，致本公司已於 112 年 5 月超前執行完成。由本公司財務結構觀之，負債比率從 111 年 12 月(增資前)之 53.02%下降至 112 年 5 月(增資後)48.40%；由本公司償債能力觀之，流動比率從 111 年 12 月(增資前)之 187.93%上升至 112 年 5 月(增資後)203.94%。顯示本次籌資對財務結構之改善有所助益，計畫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之預計效益已合理顯現。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業務之主要內容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E604010	機械安裝業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E502010	燃料導管安裝工程業
E601010	電器承裝業
E603010	電纜安裝工程業
E603040	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業
E603100	電焊工程業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E801030	室內輕鋼架工程業
E903010	防蝕、防鏽工程業
EZ02010	起重工程業
EZ09010	靜電防護及消除工程業
EZ99990	其他工程業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G801010	倉儲業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IZ12010	人力派遣業
CA02050	閥類製造業
E599010	配管工程業
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比例	營業收入	比例
高科技產業廠務供應系統工程	832,397	97.36%	692,259	98.14%
設備服務	22,593	2.64%	13,111	1.86%
合計	854,990	100.00%	705,370	100.00%

3. 公司目前之產品及服務項目

(1) 高科技廠房廠務供應系統工程之規劃、設計、施工。

- ① 氣體供應系統之規劃、設計、施工。
- ② 大宗氣體與特殊氣體二次配管路工程之規劃、設計、施工。
- ③ 二次配統包工程之規劃、設計、施工。
- ④ 製程管路之規劃、設計、施工。

(2) 設備服務

- ① 製程設備相關零組件之開發、製造、維修及代理與售後服務。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本公司計畫透過持續爭取新的設備或產品代理、建置設備裝機服務及廠務管路技術團隊，以拓展服務高科技客戶群，並搭配自主開發之節能減碳綠色產品，可有效優化服務效率與協助客戶簡化管理流程及成為客戶的長期合作夥伴。

- (1) 代理設備銷售與售後服務。
- (2) 半導體製程設備之裝機服務。
- (3) 管路技術相關設備耗材設計、開發與製造。
- (4) 廠務工程之多技能管路技術服務。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依據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SEMI)發布《12 吋晶圓廠 2027 年展望報告(300mm Fab Outlook Report to 2027)》指出，由於記憶體市場復甦以及對高效能運算和汽車應用的強勁需求，全球用於前端設施的 12 吋 (300mm) 晶圓廠設備投資預計將在 2025 年成長 20%至 1,165 億美元，2026 年將成長 12%至 1,305 億美元，還將在 2027 年續創新高，成長至 1,370 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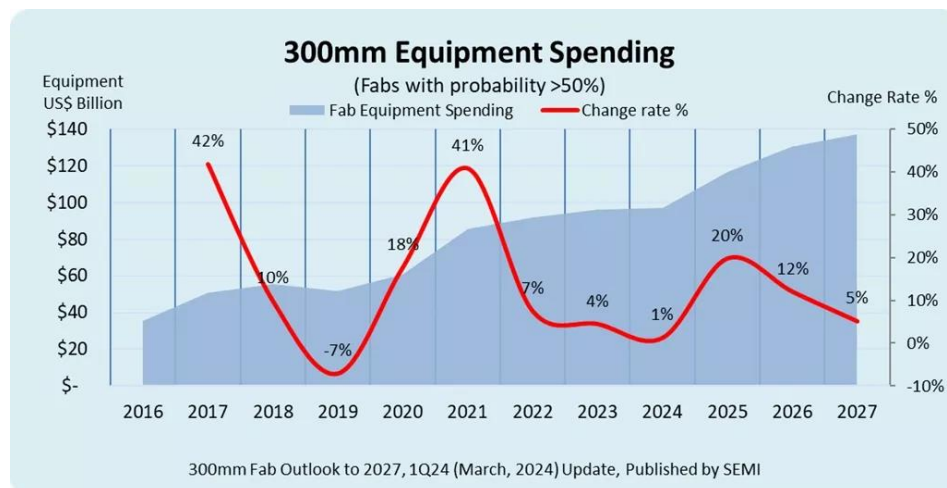
SEMI 全球行銷長暨台灣區總裁曹世綸表示：「未來幾年內 12 吋晶圓廠設備投資大幅成長，其反映出市場確實有需求需要這樣的生產能力，以滿足不同市場對電子產品的成長需求，以及人工智慧創新帶來的新一波應用浪潮。」

因 10 奈米以上的成熟製程技術投資可能放緩，晶圓代工領域支出預計今年將下降 4%來到 566 億美元，但為滿足市場對生成式 AI、汽車和智慧邊緣裝置的需求，晶圓代工設備支出從 2023 年到 2027 年預計將帶來 7.6%年複合成長率(CAGR) 達到 791 億美元。

資料傳輸頻寬對於 AI 伺服器的運算效能至關重要，帶動高頻寬記憶體

(HBM) 強勁需求，導致記憶體技術的投資增加。記憶體在所有領域中排名第二，2023 年到 2027 年的年複合成長率將達到 20%。DRAM 設備支出預計將在 2027 年提高到 252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 17.4%；而 3D NAND 的投資預計將在 2027 年達到 168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 29%。

預計到 2027 年，類比 (Analog)、微型 (Micro)、光電 (Opto) 和分離 (Discrete) 元件領域的 12 吋晶圓廠設備投資將分別增加至 55 億美元、43 億美元、23 億美元和 16 億美元。



資料來源: SEMI(2024/3)

全球在經歷疫情、美中科技戰、俄烏戰爭、以巴衝擊、紅海危機、台海軍事情勢緊張等情況下，各國皆意識到半導體為重要的戰略物資，為了幫助半導體製造產業在地化，給予補助以吸引海外半導體廠前往設廠，企圖改變版圖分布並搶佔戰略物資的制高點。台灣半導體產業衡量風險管理經營考量等，趁勢積極佈局海外，以分散產能方式擴大企業版圖及國際合作關係，持續與全球供應鏈緊密結合深化客戶信任，進而鞏固全球市場占有率。同時也將研發重任留在台灣，持續投入大量資源擴大發展先進製程的研發與製造動能，確保技術持續領先以推升全球市場競爭力。

資策會 MIC 盤點全球產能，並預測 2030 年臺灣 IC 製造業者於全球的產能分布。預估 2024 年全球半導體產能持續成長 6%，主要為終端需求復甦，以及 AI、HPC 應用推動，加上各國政府獎勵措施等，加速全球先進製程與晶圓代工產能擴增。2024 年我國產能占全球比重 18%、產能擴張將成長 6%。進一步關注我國 IC 製造業者的產能分布動態，2023 年台廠產能在台占 86%，海外如中國大陸 8%、新加坡 3%、日本 2%與美國 1%；展望 2030 年，預期臺灣依舊會是台廠產能重心，也是最先進製程首發量產地，預估台廠產能在台將占 80%，其他如日本 7%、中國大陸 6%、新加坡 4%、美國 2%與德國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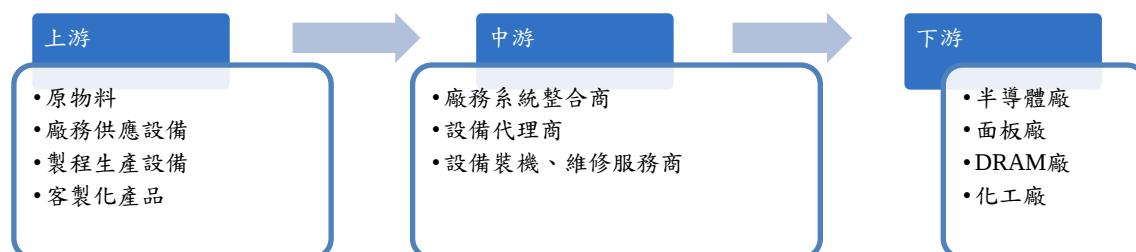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所提供的服務範疇中，分別有工程服務與設備服務。

工程服務範圍從我們創業起家的氣體管路二次配工程延伸到廠務端製程管路例如水、電、氣、化等供應系統工程等。無論是單一系統或是各系統整合，我們都可以配合客戶需求做整體的規畫、設計、安裝，以期給客戶更完善的服務。

設備服務則是提供給客戶設備買賣安裝、維修等服務，另外我們還能自行設計開發或是協助客戶尋找替代品以解決客戶關鍵零組件短缺等問題。

本行業之上、中、下游關係如下圖：



3. 產品競爭情形

(1) 工程服務

半導體產業是當今全球經濟和科技發展的關鍵支柱。從智能手機、電腦到醫療設備和自動駕駛車，半導體在各個領域中都扮演著不可或缺的角色。特別是在經歷了全球性的疫情衝擊後，AI的出現讓數位轉型的步伐又進一步加速，這也使得半導體設備產業的重要性更加明顯。

伴隨著製程越來越先進，所需的製程機台設備越是昂貴與複雜，能讓設備機台順利運轉生產則需要各製程系統工程的搭配。廠務製程管路配置更是需要與時俱進，提高配置的技術、效率與品質，以保持產業競爭力。其中又以特殊氣體/特殊化學品/電力系統這三個系統的輸送品質、純度及安全性為最為關鍵。我們公司營收的最大來源就是氣體二次配工程，為了因應半導體廠高速變動的製程及產能，我們已經發展出一整套成熟的服務流程來應對。透過公司內各部門通力合作，統合客戶所需的服務及供應商管理，客戶僅需提供必要資訊，如安裝設備數量/設備現場及需求預計量產日期，即可規劃後續安裝專案執行。我們提供給客戶統整的單一窗口，讓客戶在進行新建或擴充時可大幅提升建置效率，避免現場安裝作業因統整不良造成等待的無效工時，以讓客戶能快速完成量產準備，滿足客戶交付產品時程為首要任務。

由於製程不斷在突破，客戶經常為了因應市場的需求，而調整各個廠區內的產線配置。故既有生產設備的拆除（De-hookup）亦為相當關鍵的工作之一，也由於生產設備內大多會殘留致命有毒之化學品或氣體粉塵，所以需要相當精細的工作流程來進行管路拆除。在操作時對於安全及品質零事故的要求條件下，更提高本項服務的進入門檻

另外，環保意識的提高使得廠務管線需要符合更嚴格的環保法規和標準，並實施與環境友好的生產方式。我們更是在2022年就成立了永續推動辦公室，將環境永續的概念融入到日常的營運當中。

再者，安全管理更是製程管路系統工程中不可或缺的一環，必須加強安全管理、加深員工的安全意識，為確保施工過程均符合作業規範及工作安全，我們已取得 ISO45001 環境安全管理認證，以確保施作過程中的安全性，亦保障現場工作品質以及人員的安全。

(2) 設備服務

本公司之創新能力係以高科技產業及客戶需求仍未被解決的問題出發，以自身具備光學、自控領域、加工技術及材料科學等領域的核心能力團隊，並整合供應鏈各項技術資源，提供高科技設備最適合之解決方案。其中，最關鍵的創新技術在於將上述領域及供應鏈資源技術應用於半導體廠務最重要的特殊氣體供應管線安裝品質、效率、安全等三個重要議題，以及製程設備所需零組件設計開發製造等兩個路徑。以雷射焊接機為例：對於現有的銷售模式，在面對競爭的排他性時，將採取新的銷售方式來開拓市場，新客戶將提供租賃服務，降低客戶進入門檻。同時，減碳浪潮下，既有使用者現行焊接設備之工程客戶，會以試用產品，使其真正體驗和理解設備的優點，並從最終客戶端訂定規範，從而促使工程客戶接受並更替使用。以氣簾噴頭結構為例：已經獲得了獨家技術專利，並根據客戶的反饋不斷進行優化和升級。已經通過了終端使用客戶的驗證，並推動系統整合商將此關鍵零組件整合到終端客戶的服務中。

(3) 競爭情形

在諸多供應商的競爭環境下，我們調整了策略以因應市場的發展，以更貼近客戶需求的服務為我們的最大依歸，並且我們從另一方面切入，以設備的操作者及使用者為中心，重新盤點並思考我們的服務及產品定位，加上設備研發部的開發自主產品等。以上除了提供給客戶除了一站式的服務內容以外，還可真正瞭解客戶的痛點並解決，來應對這個日益競爭的廠務系統工程市場，也因此成為客戶長期配合的主要供應商首選。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 第一季
研發費用	11,873	2,806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例	1.68%	1.83%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技術	開發進度	研發成果
112 年度	新型端面機	完成， 銷售中	A. 新型端面機採直筒式的設計，相較於傳統型端面機其重量減輕及體積減少約 50%，操作方式與傳統型相似，利用前方夾具固定管件後可進行端面工作。 B. 『手持管路平口機』新型專利。

年度	產品/技術	開發進度	研發成果
112 年度	焊把夾具磁梭環	完成，銷售中	A. 本產品設計將夾具優化為磁吸方式，只需在最初使用時將金屬夾片固定於焊把座上，需要更換不同尺寸夾具時，利用磁吸的方式更換增加操作流程之效率，並且提供耗材回收的服務。 B. 『焊把磁吸式夾具結構』新型專利。
112 年度	端面機磁梭環	完成，銷售中	A. 本產品設計將夾具優化為磁吸方式，只需在最初使用時將金屬夾片固定於端面機上，更換不同尺寸夾具時，利用磁吸的方式更換即可。同時使用可回收之塑膠材料相較於金屬具有較輕便、方便攜帶等優勢，進而達到增加效率的目的。 B. 『平口機的磁吸固定結構』新型專利。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跳脫既有的思維，以設備使用者及操作者為中心。持續優化現有的服務流程及品質，也藉由自主產品的開發，降低成本與服務人力，簡化流程、提升工作效率及創造獲利。
- (2) 累積設備代理實績，深化設備客戶服務，帶動關鍵零組件開發量能。
- (3) 自建工程、設備服務團隊，增加服務客戶廣度，運轉新的商業模式。
- (4) 與學校產學合作，以實務的專案合作，加速人才發揮所學應用於實務上。
- (5) 擴張工程領域，將觸角延伸到不同的產業，導入新的技術與思維給客戶。
- (6) 隨著客戶全球化的政策，進行海外佈局，提供給客戶即時性的服務。

2. 長期業務計畫

- (1) 透過自建的徵才管道，解決人才短缺的問題。
- (2) 發展自有聚智慧學習平台，系統化培育人才。
- (3) 持續關注永續議題，與客戶利害關係人共同解決產業面臨到的問題。
- (4) 開發管路焊接及檢測等設備與所需系統，建置完整設備使用訓練，設備維修及焊接認證服務，並發展出租與認證之商業模式。
- (5) 隨著海內外的佈局，希望能將我們自身的優勢帶到其他產業、其他國家，發展各種未來的可能性。
- (6) 將 ESG 落實於日常的營運當中，為我們的下一代留下好的樣子。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服務）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內	銷	854,990	100.00	704,555	99.88
外	銷	-	-	815	0.12
合	計	854,990	100.00	705,370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目前營收占比最高之項目係高科技廠房的製程管路供應系統工程，我們的服務團隊平均擁有近 10 年以上的產業實力，我們致力成為高科設備最佳優化服務商。在近幾年客戶大量建廠且交期集中的時刻，掌握人、機、料資源並即時動員以符合客戶需求的管理能力是本公司的核心競爭能力。自創立後累積服務的實績，陸續獲得客戶認可並表揚，現為高科技大廠氣體二次配工程的主要供應商。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屬於高科技產業廠務與設備服務之供應鏈，客戶群以半導體產業為主，主要的營收來源為承接國內高科技產業建廠、擴廠之廠務供應系統工程，因此市場需求與科技產業之發展息息相關。

國內科技產業具備群聚優勢，因有著完整的半導體產業供應鏈及最先進的製程市場，這讓海外設備大廠持續深化與台廠的策略合作，進而吸引海外大廠前來有更深入的合作與投資，加大在國內的布局。且新科技應用帶動半導體產業需求，因此半導體廠在先進製程的布局會一直持續進行，高科技廠房廠務工程與設備建置廠務供應系統工程屬於長期規劃的資本支出，新廠從規劃到建置要近 2~3 年時間，不易受到短期景氣循環波動所影響。

在市場供給面方面，由於半導體產業之高科技廠房設施之廠務供應系統屬高技術門檻之工程，伴隨半導體製程不斷進步，使用的氣體種類增加，規格複雜程度相較以往大幅提高。又因服務半導體客戶專案執行風險高，資金需求大且服務團隊所需的能力與經歷都需要長時間的累積，要通過半導體客戶供應商資格認可實屬不易，這也加深了新進競爭對手跨越門檻的困難度。我們近年經營實績包括先進製程的新建廠、運轉廠，服務的客戶群皆為國內大廠，如台積電、美光、友達等，已累積不同客戶群良好口碑。本公司藉著專案服務的同時，除了與上游材料供應商、次承攬商等協力廠商均建立了穩定且持續的合作關係以外，因應行業特性，本公司備有相當數量的材料與產品，以供客戶不定期的緊急需求。

我們預留足夠的資金支援營運需求，承攬大型專案時，可供大量採購及支持貨款支付準時，所以採購成本得以控制。此外，團隊成員亦有平均十年以上的經驗，無論是專案的人員、供應商及物料機具管理、工程進度的掌握，皆控管得宜，是客戶在選擇氣體二次配工程供應商時優先選擇的主要供應商。

4. 競爭利基

(1) 提供安全穩定的品質與符合客戶需求的服務

隨著先進製程的演化，半導體製程使用超過 200 種以上之特殊氣體，而多數特殊氣體具有高危險性，且純度需達 99.999999% 以上，供應特殊氣體至生產設備時必須透過超高潔淨且超高安全品質穩定的管路進行輸送。

本公司現為高科技大廠的氣體二次配工程主要供應商，具備豐富且完善的特殊氣體供應系統建置能力，除了符合客戶交期需求，透過了解客戶需求給予專業且客製化規劃設計的服務。本公司除了在國內北、中、南部科學園區皆有長期辦事處及倉庫的設置，可提供即時服務，避免客戶發生生產中斷的風險。我們也配合客戶的海外建廠計畫，跟隨客戶腳步進行海外人員的設置及成立海外分公司，希望能提供給客戶最安心、最放心、也最即時的服務，實踐客戶在哪，聚賢就在哪的承諾。

(2) 廠務工程與設備裝機兼具的專業

高科技廠房內生產設備雖由國外直接進口，但其現場組裝及內部連結多委由國內廠商進行，本公司除協助客戶進行廠務端系統工程管線配置連結外，兼具協助國外設備原廠進行生產設備內的管線連結或生產設備定位組裝等整合服務，客製化服務加深客戶之依賴度，築高競爭對手跨入門檻。

(3) 自主研發優化服務效率

本公司不僅提供現場安裝服務，更進一步針對客戶需求，將系統運作上某些局部效能不彰的問題提出解決方案，有效提升客戶整體系統運作效率，拉高實際生產效率。

因半導體製造技術源自美國，故產業內所使用相關技術及設備大多為美國進口，國內極少廠商願意花時間精力投入研發。近幾年國內人才資源短缺，更凸顯現場服務效率的不足，聚賢持續投入研發資源，由供應系統設計優化/現場安裝輔具/設備內部連結件開發/特殊耗材逐步發展到雷射焊接安裝系統的開發，透過不斷提升設備效率，降低服務人力需求也加速客戶新設備上線投產速度。

(4) 自建服務團隊，深化服務廠務工程與設備商客戶

本公司自建服務團隊，提供一站式整合廠務工程技術服務與設備裝機、維修服務，可以為客戶簡化現場管理，提升服務效率。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① 需求帶動產業持續進化

短期半導體應用以車用與工業用半導體需求仍持續成長，長期因5G、AI、物聯網的需求，將帶動半導體產業持續加碼增加資本支出，國內半導體廠包括台積電等將持續投資。

本公司持續擴充長期服務客戶群，目前長期服務的客戶群橫跨半導體產業、光電業、太陽能、封測產業、化學工業等，其中封測產業因高階製程需求，未來將走向異質整合，同時帶動先進封裝資本支出，有助於未來封測生產設備銷售與裝機服務推廣。

② 帶頭投入永續議題，為企業競爭力加值

在全球減碳關鍵議題上，許多企業宣示在2030年達成淨零排放，又台灣之產品行銷於全球，因此產品應逐步導入減碳思維才能符合國際趨勢之發展，而半導體製程需要大量之能源及水資源，且容易產生廢水和廢氣等污染物。因此台積電在2021年4月宣告將供應鏈碳足跡以及減碳績效，列入公司採購重要指標，而本公司於產品開發時全導入淨零概念，是為企業形象與競爭力加分的重點。

③ 高科技廠房廠務供應系統工程進入門檻高

高科技廠務管路焊接技術來自於國外原廠，已運行三十幾年，目前這個市場內尚未見到替代品，因為主要之焊接技術設備幾乎也屬於壟斷的狀態，加上半導體產業對於資訊安全要求極高，工作場所的資訊完全無法與外界流通，故採用高資訊化的解決產品，如AI/雲端技術或機器人，在產業內是難以驅動的，部分原因是此市場內客戶擔心新的技術引入可能造成產品良率下降，故不樂見廠務系統供應技術改變，所以在廠務系統供應商不願意投注資源更新或優化服務內容，僅追隨

標準化的廠務系統供應內容，產品差異化不斷下降，故自身所持有的服務資源越高，於產業內競爭的優勢越有利。客戶對主要廠務系統供應商的要求非常多，每年都會不斷更新採購規範，尤其是對於廠務系統供應品質及安全都會不斷增加要求，但另一方面也拉高了這個市場的進入障礙。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 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 112 年度第一大銷貨客戶之銷貨金額佔年度營業收入之 80.87%，我們的銷售短期集中在某個客戶的情況，這主要是因為所屬行業的特性所致。目前承接的訂單中，除了大量的人力也需要較大的備料資金，本公司一直以來都秉持永續經營與確保接單品質的策略，選擇有長期發展潛力的客戶作為首要經營客戶，讓公司可以累積財務金流。因此，未來對於銷貨集中的風險的因應措施如下：

自建多技能管路技術服務團隊，提供整合型一站式服務，以滿足不同的客戶需求。

持續投入開發中長期新產品，為後續拓展新市場，帶來更多可能性。

② 人才不足

高科技產業廠務與設備受到先進製程持續演化之影響，廠務供應系統與生產設備更為複雜度日益增加，需有經驗的專業人員方能因應客戶的設計需求。然而，要培養優秀的專業人才需要累積相當的時間及經驗，且近年來因少子化與人口結構老年化，人力緊缺之情形逐年增加，導致專業人員的養成不易。

因應對策：

憑藉上市櫃可提高公司知名度與產業能見度，持續自建專業與技術人才不同的徵才管道，藉由產學合作，讓更多人才認識半導體廠務及設備產業，吸引人才加入，同時持續關懷員工身心靈，創造更好的職場環境，提高員工向心力，也吸引優秀人才留任。透過公司自建聚智學院，培育人才並分享經驗，縮短新進人員的訓練期，降低現場服務客戶風險。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1) 高科技廠房廠務供應系統工程之規劃、設計、施工

主要協助高科技廠房(如半導體廠)客戶，提供其製程生產設備所需之絕對安全且高潔淨度流體供應管路系統完整服務。

流體管路系統包含大宗/特殊氣體管路及化學品管路及其相關之流體處理設備或裝置，我們所提供的服務包含廠內製程設備所需管路材質選用/路徑設計規劃/現場工作流程管理/現場管路配置焊接/現場管路品質測試/協助客戶送氣測試/現場管路查找/現場管路安全拆除/提供客戶完整管路製作文件及工作流程紀錄/協助客戶現場管路問題排除。

於流體管路系統中之相關流體設備，如連續品質監控系統(CQC System)、氣體監控系統(GMS)、化學供應系統(CDS)、氣瓶櫃(Gas Cabinet)、氣體分流閥箱(VMB)、氣體分流盤(VMP)、氣體穩壓裝置

(PCM)、廢棄除害器(Local Scrubber)等設備，亦協助客戶搭配設備製造商進行現場安裝及相關管路連結測試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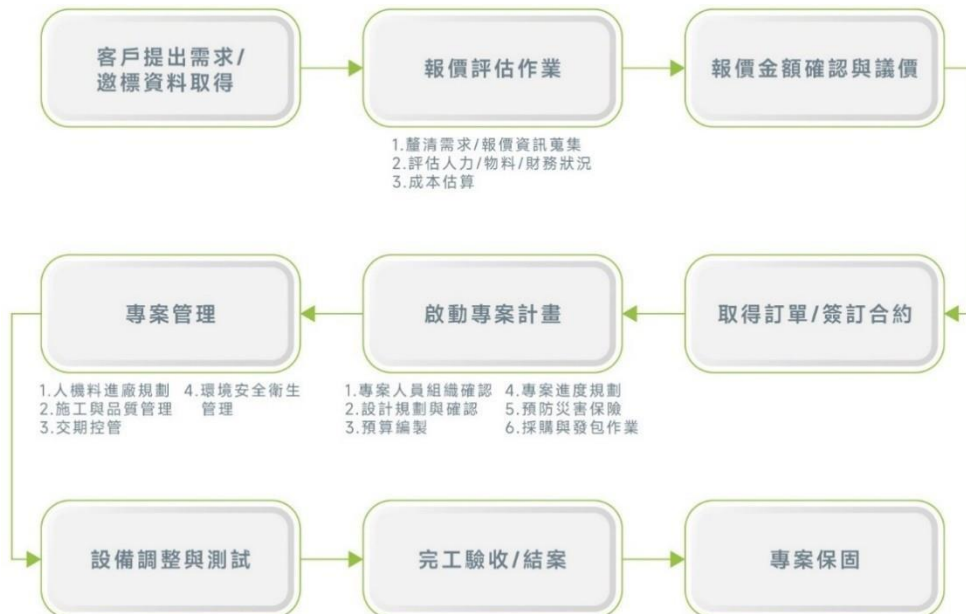
(2)設備服務

主要提供現場管路工作人員相關加工設備及輔具，用於提昇現場流體管路系統製作效率或使用安全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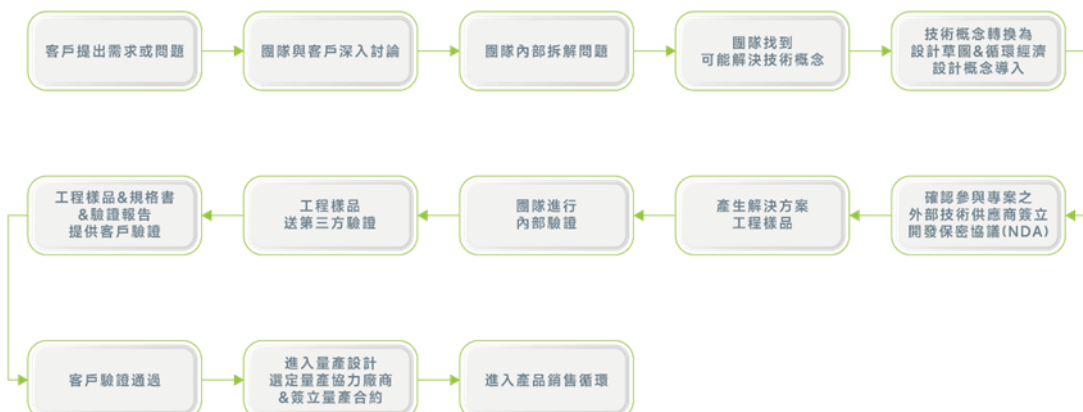
如金屬管路自動焊接系統/塑材管路自動焊接系統/管路焊接品質檢測設備/管路固定夾治具/管路查詢辨識系統/現場工作人員安全輔具...等，將陸續由公司設備服務部針對現場工作人員需求情境設計，建立產品專利並完成開發，再由現場工作人員逐步導入現場工作環節，逐步提升現場工作便捷性及工作效率，並期提升設備自動化作業比例降低現場工作可能產生之人因作業失誤及風險。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系統工程之規劃、設計及施工



(2)製程設備相關零組件之開發、製造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業務主要係承包廠務工程，其中主要的原料包括管閥件等大多來自國外，直接或間接經由代理商/經銷商向歐、美、日等先進國家採購，一部份管配件及五金料件在國內採購。

廠務工程主要係針對現場人力委外發包給現場施作的次承商，所需原料則由本公司統籌採購。本公司多年來與主要原料上游供應商皆已建立長期合作的良好關係，原料供貨狀況穩定且品質無虞。

為避免環境因素或其他特殊狀況導致原料供應出現斷料或短缺問題，本公司平日針對各主要原料制定有安全存量，並持續評估替代用料供應商。

(四)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資料：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無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且增減變動係因配合實際業務需求，無性質特殊之變動。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617,743	72.25%	—	甲公司	570,431	80.87%	—
	其他	237,247	27.75%	—	其他	134,939	19.13%	—
	銷貨淨額	854,990	100.00%	—	銷貨淨額	705,370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本公司主要提供高科技產業廠務供應系統之整合服務，與客戶之廠房擴建及新進製程之調整息息相關，甲公司於 112 年度銷貨金額較 111 年度減少，主係該客戶擴廠及設備等資本支出下修，使二次配工程遞延。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高科技產業廠務供應系統工程	註	註	529,085	註	註	414,110
設備服務			—			—
合計			529,085			414,110

註：本公司為依客戶需求提供高科技產業製程之系統整合方案，皆有其獨立性，亦無法計算其產能及產量，故僅依產品類別統計產值。

變動分析：112年度生產量值較111年度減少，主係市場需求下降、客戶庫存去化，廠務供應系統工程施工遞延、減少所致。

(六) 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高科技產業廠務供應系統工程	註	832,397	—	—	註	692,155	註	104
設備服務		22,593	—	—		12,400	—	711
合計		854,990	—	—		704,555	—	815

註：本公司為依客戶需求提供高科技產業製程之系統整合方案，皆有其獨立性，亦無法計算其銷量，故僅依產品類別統計銷售值。

變動分析：112 年度生產量值較 111 年度減少，主係市場需求下降、客戶庫存去化，廠務供應系統工程施工遞延、減少所致。

三、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4 月 30 日
員工 人數	經理人員	9	8	9
	研發人員	26	36	34
	一般人員	85	87	86
	合計	120	131	129
平均年歲		38	31	32
平均服務年資		7.17	2.04	2.8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	0	0
	碩士	9	11	10
	大專	77	85	83
	高中	31	32	33
	高中以下	2	3	3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無。
2.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福利措施：

項目	聚賢提供之福利說明
生日假	員工到職「升正後隔年」開始享有之有薪假期
公益假	鼓勵同仁參與社會服務活動、捐血之有薪假
樂活假	員工到職次月起，每月享有 1 日，提升同仁的整體工作生活平衡
流感疫苗補助	正職員工且自費施打疫苗者，得以申請補助 1,000 元
環境保護津貼	出勤交通工具為電動汽車之正職同仁，每月薪資交通津貼補助 500 元
旅遊補助津貼	旅遊補助發放之前一個年度，年資滿一年者全額補助 23,000 元
電動機車購車補助	正職同仁購買新電動機車，補助每月定額 2,000 元，補助上限 36 個月(以單純車價金額為最高發放上限)

項目	聚賢提供之福利說明			
育嬰留停津貼 薪資補助	正職員工且年資滿1年以上，依性別工作平等法之規定，辦理育嬰留職停薪，政府發放育嬰留職停薪之當月起前6個月平均月投保薪資80%金額，公司補助發放另外20%金額			
幼兒教育津貼	正職員工且年資滿1年以上之子女為幼兒階段且就學於幼兒園，每一子女可申請教育基金2,500元，降低同仁育兒負擔			
婚喪補貼	類別		公司賀金	檢附文件
	婚	年資滿三年以上之正職同仁	2,800	戶籍謄本
外部培訓機構 語言課程	順應現今國際化社會，鼓勵同仁進修外語並考取相關證照，使自己更具備職場競爭力 (1)課程費用補助 個人報名外部培訓機構語言課程，補助同仁學習英語、日文語言進修費用，當年度申請最高金額上限為25,000元 經公司所編列語言機構訓後一年內考取相關語言證照，並達公司規定補助標準(參下表))，可執證照正本申請相關補助歸檔後返還本人 (2)證照費用補助 經公司所編列語言機構訓後一年內考取相關語言證照，並達公司規定補助標準，可執證照正本申請考試補助費用：英語2,000元、日語1,600元			
保險	同仁於到職後即享有團體保險(意外跟醫療)			
健康檢查	員工到職升正後隔年，生日當月可享生日假及免費健康檢查一次			
	一般體檢——到職年紀35歲以下者，享一般勞工健檢補助津貼1,100元 全日體檢——年紀為35歲(含)以上，且到職後服務年資滿三年以上同仁，享有全日型健康檢查補助津貼20,000元(每三年一次)。			
職工福利委員會	下午茶津貼	每人每次補助金額100元，每季部門最多2次下午茶津貼		
	三節獎金	端午/中秋/五一勞動節，發放禮券或禮品等		
	生育補助	第一胎6,000元、第二胎8,000元、第三胎以上10,000元		
	生日福利	生日當日為基準之在職員工，每月初發放當月生日壽星生日小禮乙份		
	住院慰問金	住院1~3日，一次性住院慰問金2,000元		
		住院4~7日，一次性住院慰問金5,000元		
	類別		公司賀奠品	公司賀金/奠儀
	婚	本人	-	3,200
	喪	本人	花籃1對(2,000)	奠儀與慰問金21,000
		配偶		奠儀與慰問金11,000
		父母、子女 配偶之父母、養父母		1,100

項目	聚賢提供之福利說明			
		本人之祖父母、 外祖父母		

2. 員工進修、訓練狀況

本公司為培養人力資本與提升企業競爭力開立之相關課程，分為內訓及外訓，以達到員工與公司共同成長，完成公司整體經營之目標。

- (1) 內部員工訓練課程：類別分為新進員工教育訓練、各部門內部在職訓練、共通性教育、年度共識凝聚。依同仁不同職務與職能需要，提供多元化訓練課程及各項專業在職教育訓練。為使員工培養獨立思考及表達溝通的能力，鼓勵員工以自身專業項目或職務，輪流開課擔任內訓講師，分享與傳授其職能要領。每一年度至少一次年度共識課程召開，委託專業的培訓機構授課或由公司內部高階主管進行共識傳達。
- (2) 外部員工訓練課程：編列訓練預算由主管安排專業上適性化培育與訓練，提升員工的能力與素養；同仁也可因專業需要，向公司提出外訓申請。

3.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遵循「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辦理，以確定提繳制方式按月就薪資總額 6%作為退休金並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員工另可依個人意願選擇在每月薪資總額 6%之範圍內自行提繳退休金至個人退休專戶中。

本公司工作規則有關退休規定如下：

(1)自請退休

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 ①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②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③ 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2)強制退休

員工非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得強制其退休：

- ① 年滿六十五歲者。
- ② 身心障礙不堪勝任工作者。

前項第一款所規定之年齡，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本公司得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3)退休金給付

本公司應給付員工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之退休金，自員工退休之日起三十日內給付之。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向來遵守政府各項法律規章，並注重勞工權益，舉凡員工之聘僱、離職、退休及各項福利措施等，均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規定為辦理之基礎，以維持勞資雙方良好之互動。本公司透過溝通、激勵、服務、教育等機制，適時地滿足員工的需求。本公司未來仍將致力做好福利措施，維持勞資間和諧關係，以期消弭勞資糾紛發生之可能，並透過定期及不定期的勞資會議來增進彼此溝通、建立共識，以促進勞資雙方和諧。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① 基本人權：本公司人事管理制度及規章均遵守勞動法令，並以絕對尊重基本人權原則訂定之，載明員工權益義務。
- ② 員工意見：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且設有員工意見平台，重視員工意見、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不定期檢討修訂相關制度規章，以維護所有同仁權益。
- ③ 身心平衡：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及社團，對員工之福利措施定期討論更新、舉辦各式活動並邀眷屬一同參與，增進員工家庭生活和諧與滿意度。
- ④ 健康安全管理：營運管理與環安管理單位，偕同臨場健康服務管顧公司，不定期更新勞工安全衛生資訊，藉由宣導、張貼文宣等，傳達工作安全衛生理念。
- ⑤ 員工協助：為了確保並妥善處理員工的健康、心理或家庭問題，導入員工協助方案服務系統，由專業團隊提供 24 小時諮詢服務，以預防或解決影響個人工作表現的相關因素。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上列所述之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雖尚未成立跨部門資訊安全委員會，目前由營運管理部兼任資訊安全相關事務。強化資訊安全管理，確保所屬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以提供本公司之業務持續運作之資訊環境，定期每年一次實施內部稽核之資通安全檢查，以確保資訊安全、個資保護管理制度之有效性。

2. 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針對資通安全政策擬定下列五項類別，其說明如下：

項目	政策內容
資安管控	1. 公司之系統設備及軟體，在非經權責主管授權之情況下不得使用或接近該資產。 2. 指定專責人員進行資訊安全之維護及檢討。 3. 應對員工私人電腦作必要之安全控管，以防止公司資訊遭不法之利用。 4. 系統開發測試與正式作業須使用不同之登入環境。 5. 設備報廢前應先將機密性、敏感性資料及版權軟體移除，具儲存的設備應直接銷毀。 6. 機房設置門禁管制，人員進出應登記，禁止未被授權的人員進出。 7. 建置資訊軟體、硬體之資產清冊且隨時更新。
資訊存取控制	1. 委外廠商需簽定保密協議，以確保使用本公司所提供之資訊服務或執行相關資訊業務者，有責任及義務保護其所取得或使用本公司之資訊資產，以防止未經授權存取、擅改、破壞或不當揭露。 2. 凡對外簽訂之資料存取契約須事先經權限主管核准，契約中應包含資料保護及智慧財產權等條款。 3. 對於可存取機密性、敏感性資訊或系統之員工以及配賦系統存取特別權限之員工應妥適分工及分散權責。 4. 輪調、調派或晉升之員工，應適當予以取消各項系統權限。 5. 要求同仁帳號、密碼與權限應盡保管與使用之責任，並定期更換密碼。
網路及資安管理	1. 各式電腦主機、伺服器、桌上型電腦或筆記型電腦皆已建立偵測病毒之機制，且定期更新防毒軟體與確認病毒碼之更新，並禁止使用未經授權的軟體安裝。 2. 防止駭客非法竊取或侵害，強化資安防線，於各廠址皆建置網路防火牆與網路監控，並定期檢查網路運作環境是否有安全上之漏洞。 3. 每日巡視網路設備是否有異常並記錄備查。 4. 禁止公司內部使用未授權之裝置或軟體，而佔用公司網路資源及增加病毒感染風險。
資料備份及復原機制	1. 重要資訊系統或設備已建置備份計畫或監控機制並定期演練，以維持其可用性。
資安政策宣導及檢核	1. 不定期辦理資訊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之宣導作業，新進人員皆須簽定保密協定。 2. 每年度定期兩次資安講習，宣導資訊安全資訊，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3. 實施內部稽核，以確保資訊安全、個資保護管理制度之有效性。

3. 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本公司稽核單位將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作業，列為年度稽核項目，稽核單位每年度至少進行一次稽核；營運管理部每年度執行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作業。
- (2) 112 年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① 全面評估資安風險定期辦理系統弱點掃描、網站安全檢測、滲透測試、防火牆規則檢視等作業，持續評估內外部威脅可能造成之資訊風險。
- ② 新增 L2 與 L3 switch 提升公司內部的網路效能，並且有效的降低拒絕服務（DoS）和分散式阻斷服務（DDoS）攻擊的風險。
- ③ 使用者電腦進行可攜式儲存週邊裝置卡控，防止不明檔案或程式，杜絕病毒入侵，並杜絕有意或無意重要資料、檔案外洩之風險。
- ④ 提升公司人員資安意識持續為同仁辦理資安宣導課程及社交工程演練(在每年度公司大型活動時)，提升同仁資安意識，降低人為之資安風險。
- ⑤ 強化資料備份，並對於重要資料庫欄位採加密處理。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本公司已建立資安防護措施，未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之情事。

七、重要契約

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

單位：仟元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日期 (起)	契約日期 (迄)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契約	彰化商業銀行	110/5/28	115/5/28	青年創業及啟動金貸款 (借款 4,000)	無
借款契約	彰化商業銀行	110/10/7	115/10/7	一般週轉金借款契約 (借款 16,000)	無
借款契約	彰化商業銀行	110/10/7	115/10/7	一般週轉金借款契約 (借款 4,000)	無
租賃契約	康太開發(股)公司	112/2/1	117/1/31	總部辦公室租賃	無
借款契約	彰化商業銀行	113/1/10	113/7/10	一般週轉金借款契約 (借款 95)	無
借款契約	彰化商業銀行	113/1/10	116/7/10	一般週轉金借款契約 (借款 14,000)	無
借款契約	彰化商業銀行	113/1/30	113/7/30	一般週轉金借款契約 (借款 10,000)	無
委託服務 契約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 究院	113/3/20	118/6/30	營農型溫室結合再生能 源暨碳權驗證推廣服務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報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註 2)	112 年度 (註 2)
流 動 資 產		329,684	588,224	694,672	690,3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15	23,307	21,497	28,170
無 形 資 產		1,091	1,083	2,236	8,751
其 他 資 產		19,306	14,720	13,027	27,768
資 產 總 額		361,696	627,334	731,432	754,999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135,864	290,200	365,204	253,107
	分 配 後	156,474	436,793	441,644	295,107
非 流 動 負 債		2,594	24,277	18,161	20,753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138,458	314,477	383,365	273,860
	分 配 後	159,068	461,070	459,805	315,86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註 1)	223,238	312,857	348,067	481,139
股本		103,000	151,500	155,000	168,000
資本公積		—	—	5,566	90,820
保留盈餘	分 配 前	123,322	167,153	196,705	231,010
	分 配 後 (註 3)	54,212	20,560	120,265	189,010
其 他 權 益		(3,084)	(5,796)	(9,204)	(8,691)
庫 藏 股 票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權益總額	分 配 前	223,238	312,857	348,067	481,139
	分 配 後	202,628	166,264	271,627	439,13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 110 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重編 109 年度財務資訊，無 108 年度比較資訊，故不適用。

註 2：本公司子公司於 110 年度業已處分，故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合併簡明綜合損益數字與個體相同。

註 3：110 年分派 109 年度盈餘分配股票股利 48,500 仟元。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註 2)	112 年度(註 2)
營業收入	不適用(註 1)	576,294	677,341	854,990	705,370
營業毛利		143,056	220,247	315,758	281,661
營業損益		114,738	163,680	219,571	179,30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01	(2,183)	975	2,305
稅前淨利		116,139	161,497	220,546	181,60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00,869	120,953	176,145	144,34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100,869	120,953	176,145	144,3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960)	(2,712)	(3,408)	5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7,909	118,241	172,737	144,85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0,869	120,953	176,145	144,34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97,909	118,241	172,737	144,85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6.66	8.18	11.59	8.7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 110 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重編 109 年度財務資訊，無 108 年度比較資訊，故不適用。

註 2：本公司子公司於 110 年度業已處分，故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合併簡明綜合損益數字與個體相同。

3.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流 動 資 產		不適用(註 1)	324,054	588,224	694,672	690,3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15	23,307	21,497	28,170
無 形 資 產			1,091	1,083	2,236	8,751
其 他 資 產			24,300	14,720	13,027	27,768
資 產 總 額			361,060	627,334	731,432	754,999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35,228	290,200	365,204	253,107
	分 配 後		155,838	436,793	441,644	295,107
非 流 動 負 債			2,594	24,277	18,161	20,753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37,822	314,477	383,365	273,860
	分 配 後		158,432	461,070	459,805	315,86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23,238	312,857	348,067	481,139
股 本			103,000	151,500	155,000	168,000
資 本 公 積			—	—	5,566	90,820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23,322	167,153	196,705	231,010
	分 配 後 (註 2)		54,212	20,560	120,265	189,010
其 他 權 益			(3,084)	(5,796)	(9,204)	(8,691)
庫 藏 股 票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223,238	312,857	348,067	481,139
	分 配 後		202,628	166,264	271,627	439,13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 110 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重編 109 年度財務資訊，無 108 年度比較資訊，故不適用。

註 2：110 年分派 109 年度盈餘分配股票股利 48,500 仟元。

4.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不適用(註 1)	573,107	677,042	854,990	705,370
營業毛利		140,731	219,404	315,758	281,661
營業損益		114,203	165,479	219,571	179,30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36	(3,982)	975	2,305
稅前淨利		116,139	161,497	220,546	181,60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00,869	120,953	176,145	144,34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100,869	120,953	176,145	144,3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960)	(2,712)	(3,408)	5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7,909	118,241	172,737	144,85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0,869	120,953	176,145	144,34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97,909	118,241	172,737	144,85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6.66	8.18	11.59	8.7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 110 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重編 109 年度財務資訊，無 108 年度比較資訊，故不適用。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度 (註 2)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流動資產		189,703	不適用(註 1)	不適用(註 1)	不適用(註 1)	不適用(註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389				
無形資產		—				
其他資產		7,624				
資產總額		206,71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6,388				
	分配後	81,388				
非流動負債		—				
其他負債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6,388				
	分配後	81,388				
股本		103,000				
資本公積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7,453				
	分配後	22,453				
其他權益		(125)				
庫藏股票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0,328				
	分配後	125,32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 110 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重編 109 年度財務資訊，故不適用。

註 2：本公司 108 年度未出具合併財務報告。

2. 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272,264	不適用(註1)	不適用(註1)	不適用(註1)	不適用(註1)
營業毛利	50,205				
營業損益	36,449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4,122)				
稅前淨利(淨損)	32,327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25,755				
停業單位損益	—				
本期淨利(淨損)	25,7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60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本公司110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重編109年度財務資訊，故不適用。

(三) 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四)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 核 意 見
108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子評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子評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子評、羅文振	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子評、羅文振	無保留意見
112 年度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子評、羅文振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本公司111年度因應辦理股票公開發行及申請登錄興櫃股票(戰略新板)所需，委由黃子評會計師及羅文振會計師共同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註 6)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3)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註 2)	112 年度 (註 2)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註 1)	38.28	50.12	52.41	36.2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44.31	1,446.49	1,703.62	1,781.6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42.66	202.69	190.21	272.73
	速動比率(%)		108.24	124.30	100.33	133.77
	利息保障倍數		1,086.41	266.62	175.48	123.0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3.12	14.93	8.54	6.23
	平均收現日數		28	24	43	59
	存貨週轉率(次)		4.26	2.25	1.99	1.2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82	6.37	4.37	3.40
	平均銷貨日數		86	162	183	2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4.87	38.79	38.17	28.40
	總資產週轉率(次)		2.02	1.37	1.26	0.9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5.39	24.55	26.07	19.58
	權益報酬率(%)		57.06	45.12	53.30	34.8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12.76	106.59	142.28	108.10
	純益率(%)		17.50	17.85	20.60	20.46
	每股盈餘(元)		6.66	8.18	11.59	8.7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20	52.94	26.27	42.2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現金再投資比率(%)		5.18	39.26	註 5	註 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8	1.32	1.42	1.53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1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下降，主係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上升，主係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2)速動比率上升，主係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3)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係稅前純益減少所致。						
3.經營能力						
(1)應收週轉率下降，主係工程收入下降及應收帳款減少所致。						
(2)存貨週轉率下降、銷貨日數上升，主係接案、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3)應付週轉率上升，主係應付外包商款項減少所致。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主係機器設備增加所致。						
(5)總資產週轉率下降，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合約資產增加所致。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下降，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致。 (2)權益報酬率下降，主係現金增資及保留盈餘增加所致。 (3)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下降，主係市場需求下降、客戶庫存去化，廠務供應系統工程施工遞延、毛利率下降及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4)每股盈餘下降，主係市場需求下降、客戶庫存去化，廠務供應系統工程施工遞延、減少所致。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應付帳款下降、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2)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應付帳款下降、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	---

註 1：本公司 110 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重編 109 年度財務資訊，無 108 比較資訊，故不適用。

註 2：本公司子公司於 110 年度業已處分，故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比率與個體財務比率相同。

註 3：各年度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4：108 年度尚未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不以計算。

註 5：現金再投資比率如為負數則不予以表達。

註 6：本表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淨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 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 5)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2)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註 1)	38.17	50.12	52.41	36.2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44.31	1,446.49	1,703.62	1,781.6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39.64	202.69	190.21	272.73
	速動比率(%)		104.58	124.30	100.33	133.77
	利息保障倍數		1,086.41	266.62	175.48	123.0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3.31	14.90	8.54	6.23
	平均收現日數		27	24	43	59
	存貨週轉率(次)		4.26	2.26	1.99	1.2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62	6.31	4.37	3.40
	平均銷貨日數		86	162	183	2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4.57	38.77	38.17	28.40
	總資產週轉率(次)		2.01	1.37	1.26	0.9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5.45	24.57	26.07	19.58
	權益報酬率(%)		57.06	45.12	53.30	34.8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12.76	106.59	142.28	108.10
	純益率(%)		17.60	17.86	20.60	20.46
	每股盈餘(元)		6.66	8.18	11.59	8.7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9.94	54.50	26.27	42.2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3.76	40.61	註 4	註 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6	1.30	1.42	1.53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1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下降，主係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上升，主係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2)速動比率上升，主係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3)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係稅前純益減少所致。						
3.經營能力						
(1)應收週轉率下降，主係工程收入下降及應收帳款減少所致。						
(2)存貨週轉率下降、銷貨日數上升，主係接案、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3)應付週轉率上升，主係應付外包商款項減少所致。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主係機器設備增加所致。						
(5)總資產週轉率下降，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合約資產增加所致。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下降，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致。 (2)權益報酬率下降，主係現金增資及保留盈餘增加所致。 (3)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下降，主係廠務工程需求及接案減少、毛利率下降及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4)每股盈餘下降，主係市場需求下降、客戶庫存去化，廠務供應系統工程施工遞延、減少所致。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2)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應付帳款下降、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	---

註 1：本公司 110 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重編 109 年度財務資訊，無 108 年度比較資訊，故不適用。

註 2：各年度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108 年度尚未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不以計算。

註 4：現金再投資比率如為負數則不予以表達。

註 5：本表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淨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 財務分析-我國企業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 4)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8 年度 (註 3)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負 債 占 資 產 比 率 (%)	36.95	不適用 (註 2)	不適用 (註 2)	不適用 (註 2)	不適用 (註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比 率 (%)	1,388.09				
償債能力	流 動 比 率 (%)	248.34				
	速 動 比 率 (%)	224.87				
	利 息 保 障 倍 數	—				
經營能力	應 收 款 項 週 轉 率 (次)	5.87				
	平 均 收 現 日 數	62				
	存 貨 週 轉 率 (次)	23.96				
	應 付 款 項 週 轉 率 (次)	6.51				
	平 均 銷 貨 日 數	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54.98				
	總 資 產 週 轉 率 (次)	1.80				
獲利能力	資 產 報 酬 率 (%)	17.03				
	權 益 報 酬 率 (%)	26.0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1.39				
	純 益 率 (%)	9.46				
	每 股 盈 餘 (元)	2.03				
現金流量	現 金 流 量 比 率 (%)	63.80				
	現 金 流 量 允 當 比 率 (%)	註 5				
	現 金 再 投 資 比 率 (%)	37.46				
槓桿度	營 運 槓 桿 度	1.02				
	財 務 槓 桿 度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不適用。						

註 1：各年度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10 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重編 109 年度財務資訊，故不適用。

註 3：本公司 108 年度未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註 4：本表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text{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text{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text{稅後淨利}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text{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text{長期投資} + \text{其他非流動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二、營運槓桿度 = $(\text{營業收入淨額} - \text{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text{營業利益}$ 。

三、財務槓桿度 = $\text{營業利益} / (\text{營業利益} - \text{利息費用})$ 。

註 5：107 及 108 年度尚未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不以計算。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民國 112 年度之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民國 112 年度之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GENIDEAS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楊維如

楊維如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29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附錄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請參閱附錄一。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金額	金額	變動%
流動資產		694,672	690,310	(4,362)	(0.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497	28,170	6,673	31.04
無形資產		2,236	8,751	6,515	291.37
其他資產		13,027	27,768	14,741	113.16
資產總額		731,432	754,999	23,567	3.22
流動負債		365,204	253,107	(112,097)	(30.69)
非流動負債		18,161	20,753	2,592	14.27
負債總額		383,365	273,860	(109,505)	(28.56)
股本		155,000	168,000	13,000	8.39
資本公積		5,566	90,820	85,254	1,531.69
保留盈餘		196,705	231,010	34,305	17.44
其他權益		(9,204)	(8,691)	513	(5.57)
權益總額		348,067	481,139	133,072	38.23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以上者)： 1.其他資產增加，主係使用權資產增加所致。 2.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減少，主係主係市場需求下降、客戶庫存去化，廠務供應系統工程施工遞延，應付廠商外包款項減少所致。 3. 股本、資本公積及權益總額增加，主係本期有現金增資及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金額	金額	變動%
營業收入淨額	854,990	705,370	(149,620)	(17.50)
營業成本	(539,232)	(423,709)	115,523	21.42
營業毛利淨額	315,758	281,661	(34,097)	(10.80)
營業費用	(96,187)	(102,357)	(6,170)	6.41
營業利益	219,571	179,304	(40,267)	(18.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75	2,305	1,330	136.41
稅前淨利	220,546	181,609	(38,937)	(17.65)
所得稅費用	(44,401)	(37,264)	7,137	(16.07)
本期淨利	176,145	144,345	(31,800)	(18.0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72,737	144,858	(27,879)	(16.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2,737	144,858	(27,879)	(16.14)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以上者)： 1.營業成本減少，主係市場需求下降、客戶庫存去化，廠務供應系統工程施工遞延、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差異	
	金額	金額	金額	變動%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出)	95,965	106,826	10,861	11.32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6,240)	(24,475)	(18,235)	292.23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177,178)	(45,374)	(131,804)	(74.39)
112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期較上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本期施作工程及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2.投資活動：本期較上期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本期較上期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主係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現金流量無不足額之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度來 自營業活動淨 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度來 自投資活動淨 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度來 自籌資活動淨 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 計畫	理財 計畫
(1)	(2)	(3)	(4)	(1)+(2)+(3)+(4)		
255,325	125,000	(160,006)	245,000	465,319	-	-
一、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計工程訂單之應收帳款收現數增加。						
2.投資活動：預計購置機器、廠辦及海外子公司之款項。						
3.籌資活動：預計現金增資及發放現金股利。						
二、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本公司未來一年度尚無現金流量不足之虞。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及其運用情形：無。

(二)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營運以自有資金為主，111 年度及 112 年度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264 仟元及 1,488 仟元，主要係銀行借款之利息所致，由於金額尚小，對本公司整體營運規模影響不大，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程度尚屬有限。本公司仍將持續注意利率走勢，適時調整資金運用方式，並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產生之影響。

此外，本公司財務穩定、債信良好，預計未來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整體營運應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為高科技廠房廠務供應系統安裝工程，提供服務之客戶皆位於臺灣地區，並以新臺幣作為交易貨幣，本公司兌換損益主要係外幣存款所產生，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損益無重大影響。本公司未來仍會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連繫，觀察、蒐集匯率變動資訊，隨時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若有外幣交易之可能，亦會適度的採用避險工具，以降低匯率變動所造成之風險。

3. 通貨膨脹影響

近年來整體經濟環境呈現微幅通貨膨脹之趨勢，惟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亦隨時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並視通貨膨脹程度，適時調整銷售及採購策略，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

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公司如因業務需求而從事有關投資、交易及資金貸與作業時，皆依相關管理辦法辦理。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等情事。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4. 未來研發計畫：

聚賢研發是以廠務特殊氣體二次配為核心的工程服務商，服務客戶主要為半導體產業晶圓代工，其餘產業涵蓋記憶體、封測、光電、太陽能、LED 大廠、電子級化工廠及國內外製程設備商。目前半導體產業對二次配裝機工程定義為製程及附屬設備安裝定位後，提供從一次配控制閥件開始配置各式管線至設備需求接點，以供使用。而在半導體科技廠房內，生產設備廠務工程必須處理特殊氣體、特殊化學品、電力系統、真空系統、廢氣系統和水系統等重要事項，其中特殊氣體和特殊化學品其品質、純度和安全性至關重要。

本公司的主要關鍵核心來自特殊氣體系統二次配工程之裝機及拆機服務，為因應半導體廠製程、產能及市場應用面等因素的快速變化，我們已開發了一套成熟的服務流程，以幫助客戶簡化管理，再者為確保施工符合流程和安全標準，我們已取得 ISO45001 環境安全管理認證，以確保設備運作無虞、現場工作品質高且安全可靠，保障工作人員的安全。

然而，管路技術的廠務工程服務流程取決於經驗，在老年化及少子化之影響下，管路工程服務持續面臨嚴重的人手短缺問題。為解決人才不足之問題本公司思考提升管路技術服務的水平，將既有大量依賴經驗之施工流程進行拆解分析，加上本公司具備加工、材料、機構設計及自控領域等領域的核心能力，重新優化供應鏈各項技術資源並經歷代改良及驗證後，開發施工時所需設備、手工具、輔助工具、管路技術測試之檢驗設備及施工流程，其透過簡單訓練快速上手，並加速施工效率，解決少子化及大量仰賴人工經驗之問題，因此本公司不僅提供傳統之特殊氣體系統二次配工程，而是以廠務工程設備、製程設備及其相關設備操作者需求為中心，思考如何持續優化廠務工程服務及改善工序，以提供最佳的安裝效率，且就廠務工程設備及製程設備所面臨問題提供適合之解決方案，為此本公司從特殊氣體管線應用系統、製程設備零件之開發製造及產品導入減碳設計及環保材料等三面向著手，致力成為「高科設備優化最佳服務商」。

5.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隨著本公司不斷投入相關計畫開發，目前所開發之多款產品已陸續取得客戶認同及採用，為確保本公司管路技術層次持續提升以維持市場競爭力，本公司係依照營運狀況及產品技術發展計畫之內容與進度，編列適當研發經費。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平日營運皆依已制定之相關辦法及程序執行，並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除不定期蒐集及評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及業務之影響外，亦會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以充分掌握外在資訊，適時採取因應措施。最近年度

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因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掌握所處產業相關之科技變化及技術發展狀況，蒐集市場資訊掌握市場趨勢，持續提升研發能力，並擴展未來市場應用領域，並已制定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作業，確保系統資料的安全性與完整性，以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使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遵循相關法令規定，除強化內部管理提升管理績效，並保持良好和諧之勞資關係，過去並未發生任何導致企業形象不良或產生企業危機之情事。本公司在追求營運成長獲利及股東權益最大化之同時，亦將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並積極推動公司治理，朝向讓客戶、員工與股東信賴之企業邁進。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影響公司企業形象之重大事件。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之計畫。未來若有其他併購計畫時，亦將遵循相關法令，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以期達成對公司獲利最大化及風險最小化的結果，以確實保障公司價值及股東之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採購依據承接專案與進度規畫需求，參照相關程序辦理原物料採購或發包予次承包商，長期合作的原物料供應商與工程廠商以國內信譽良好廠商且經客戶同意為主，材料供貨交期及施工工期穩定且品質無虞，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進貨集中之情事。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工程服務為專案方式承攬高科技產業製程之廠務工程、系統整合與客製化工程及零組件開發服務，初期客戶銷貨集中乃是企業發展過程必經階段，銷售對象皆為國內外知名半導體廠、光電廠及醫材廠等。另本公司創立初期即成立研發團隊，所有產品開發即導入淨零的綠色永續概念，未來將持續拓展新產品開發，搭配拓展長期工程、設備服務客戶，以分散客群與訂單，避免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曾國強(董事)、翁楠凱(董事)、陳勝標(董事)、廖佩君(董事)、鄭惠芸(董事)、陳偉鈞(前監察人)於 111 年 5 月移轉本公司之股份予聚酈永續股份有限公司(股權移轉後為本公司最大股東)，聚酈永續為閉鎖性公司，且上列董事及監察人亦

多為聚酈永續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及監察人，係為確保公司長期發展之需求，未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11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經營權變動之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事：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如有尚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請揭露之)：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是否已逐項載明：無

壹拾、附錄

一、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7631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新竹市東區林森路231號9樓

公司電話：(03)533-6381

個 別 財 務 報 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5
四、個別資產負債表	6 - 7
五、個別綜合損益表	8
六、個別權益變動表	9
七、個別現金流量表	10
八、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2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 30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 - 48
(七) 關係人交易	49 - 50
(八) 質押之資產	5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1
(十二) 其他	51 - 5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8 - 5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
3.大陸投資資訊	59
(十四) 部門資訊	5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0 - 65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別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別綜合損益表、個別權益變動表、個別現金流量表，以及個別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別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別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別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之工程收入，係採隨時間逐步滿足，並依完工程度認列各期間收入，完工程度又依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佔估計總合約成本衡量，合約有追加減調整之情事時將重新評估已發生成本及預估總成本，並依調整後之成本重新計算完工比，其中工程收入認列之正確性受完工程度及工程預估總成本是否適當估計而有所影響。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測試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收入認列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包括瞭解及測試與完工百分比估計及工程收入計算正確性相關之內部控制；並對客戶合約進行選樣，取得合約確認合約總價；取得專案投入計畫表，對估計總成本之計算抽核報價等評估文件，並確認其經適當評估；對已發生之成本抽核相關憑證，以確認投入成本已適當入帳；計算工程合約收入，驗證與完工百分比法計算相符；對本期重大變動之工程，抽核專案變更評估文件，並確認完工百分比之計算及工程合約收入金額之認列是否適當。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別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中有關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別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別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別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別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別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別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別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別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別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別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別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別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別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別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30025503號
金管證審字第1110348358號

黃子評

黃子評



會計師：

羅文振

羅文振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	\$255,325	34	\$218,348	30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四/六.5、14及15	315,586	42	285,606	3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2及15	79,003	10	147,399	20
1200	其他應收款		2,265	-	692	-
130x	存貨	四/六.3	25,410	3	30,220	4
1410	預付款項		10,730	2	12,407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991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90,310	91	694,672	9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四/六.4	4,887	1	4,24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6	28,170	4	21,497	3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16	15,156	2	4,072	1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7	8,751	1	2,23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20	2,594	-	2,301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131	1	2,40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4,689	9	36,760	5
1xxx	資產總計		\$754,999	100	\$731,432	100

(請參閱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豐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8	\$10,000	1	\$24,469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六.5、14/七	44,506	6	54,510	8
2170	應付帳款	七	81,209	11	167,893	2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9/七	65,133	8	64,055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39,202	5	42,758	6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	1,129	-	60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6	5,279	1	2,550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六.10	6,000	1	6,0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49	-	2,36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53,107	33	365,204	5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0	10,583	2	16,583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6	10,170	1	1,57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753	3	18,161	2
2xxx	負債總計		273,860	36	383,365	52
	權益	六.12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68,000	22	155,000	21
3200	資本公積		90,820	12	5,566	1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2,811	7	26,166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075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70,124	23	170,539	23
	保留盈餘合計		231,010	31	196,705	27
3400	其他權益		(8,691)	(1)	(9,204)	(1)
3xxx	權益總計		481,139	64	348,067	48
	負債及權益總計		\$754,999	100	\$731,432	100

(請參閱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4	\$705,370	100	\$854,99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7/七	(423,709)	(60)	(539,232)	(63)
5900	營業毛利		281,661	40	315,758	37
6000	營業費用	六.17/七				
6100	推銷費用		(9,546)	(1)	(6,146)	(1)
6200	管理費用		(80,938)	(11)	(83,041)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873)	(2)	(7,000)	(1)
	營業費用合計		(102,357)	(14)	(96,187)	(11)
6900	營業利益		179,304	26	219,571	2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六.18/七				
7100	利息收入		1,212	-	243	-
7010	其他收入		2,805	-	1,39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4)	-	598	-
7050	財務成本		(1,488)	-	(1,26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05	-	975	-
7900	稅前淨利		181,609	26	220,546	2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20	(37,264)	(5)	(44,401)	(5)
8200	本期淨利		144,345	21	176,145	2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19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42	-	(4,259)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29)	-	85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13	-	(3,408)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4,858	21	\$172,737	22
	每股盈餘(元)	六.2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8.74		\$11.5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8.48		\$11.37	

(請參閱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二年及一三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20	3XXX
	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288	-	(16,288)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46,593)	-	(146,593)
D1	111年度淨利	-	-	-	-	176,145	-	176,145
D3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408)	(3,408)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6,145	(3,408)	172,737
E1	現金增資	3,500	5,566	-	-	-	-	9,066
Z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155,000	\$5,566	\$26,166	\$-	\$170,539	\$(9,204)	\$348,067
A1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155,000	\$5,566	-	-	\$170,539	\$(9,204)	\$348,067
	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6,645	-	(26,645)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8,075	(8,075)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10,040)	-	(110,040)
D1	112年度淨利	-	-	-	-	144,345	-	144,345
D3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13	51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075	170,124	513	144,858
E1	現金增資	13,000	78,000	-	-	-	-	91,00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7,254	-	-	-	-	7,254
Z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168,000	\$90,820	\$52,811	\$8,075	\$170,124	\$(8,691)	\$481,139

(請參閱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一一二年度	一一一年度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81,609	\$220,546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096	8,153
A20200	攤銷費用	1,029	417
A20900	利息費用	1,488	1,264
A21200	利息收入	(1,212)	(24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254	-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49	(127)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48)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增加	(29,980)	(70,847)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68,396	(94,49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573)	1,323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4,810	(19,104)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677	(10,78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991)	-
A32125	合約負債減少	(10,004)	(12,848)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86,684)	89,144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045	23,466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	521	60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712)	2,02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7,970	138,50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12	24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114)	(1,26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1,242)	(41,51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6,826	95,965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237)	(3,89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	16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722)	(93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544)	(1,57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475)	(6,240)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5,693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73,079)	(35,76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083)	(1,41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5,865)	(2,47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10,040)	(146,593)
C04600	現金增資	91,000	9,06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5,374)	(177,178)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6,977	(87,45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8,348	305,80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5,325	\$218,348

(請參閱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二十三日，主要業務為燃料導管安裝工程、配管工程以及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本公司於一一二年七月七日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七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獲准登陸為興櫃戰略新版股票，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市東區林森路231號9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個別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二十九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2)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3)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4) 供應商融資安排(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除增加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說明外，並就供應商融資安排新增相關之揭露。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民國114年1月1日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 (3)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說明貨幣間之可兌換性與缺乏可兌換性，及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之匯率如何決定，並就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增加額外之揭露規定。該等修正自民國1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上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個別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個別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別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別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7. 衍生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避險且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存貨

存貨包括商品，係指購入但尚未投入工程案之材料，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按加權平均法，並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其餘係以個別項目為比較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機器設備	5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5年
其他資產	5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11. 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個別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專利權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3年	5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直線法攤銷	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4.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保固之負債準備

保固之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

15.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係勞務提供及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工程合約

本公司從事半導體廠務端氣體管路配置工程與半導體設備零組件開發服務，由於該配置工程及開發服務係依客戶要求規格而高度客製化，此類客戶合約內容所提供之服務具有其特殊性，隨著本公司履約之過程並未創造具有其他用途之資產，且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因此以履約義務完成程度採投入法計算完工比例後認列收入。

合約之價款通常為固定，並依照與客戶之協議收取合約價款，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支付款項時，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惟若客戶支付款項超過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至12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16.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別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勵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公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個別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19.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個別交易所產生，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個別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別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工程收入認列

本公司對各工程合約係依照對各合約之利潤及履約義務完成程度採投入法認列收入及利潤。本公司會在合約進行過程中檢討並修正工程合約之工程利潤。工程合約可能會因各項估計因素之變動而影響總利潤之實際結果。收入認列之情形請詳附註六.14。

2.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涉及模式，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4.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6.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 12. 31	111. 12. 31
活期存款	\$255,325	\$218,348

2. 應收帳款

	112. 12. 31	111. 12. 31
應收帳款	\$79,003	\$147,399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帳款淨額	\$79,003	\$147,399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20天。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79,003仟元及147,399仟元，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5，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存貨

	112. 12. 31	111. 12. 31
原 物 料	\$24, 902	\$30, 220
在 製 品	508	-
合 計	<u>\$25, 410</u>	<u>\$30, 220</u>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成本分別為7,509仟元及10,144仟元，包括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2,090仟元及0仟元。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 12. 31	111. 12. 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u>\$4, 887</u>	<u>\$4, 245</u>

本公司依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5. 工程合約

(1) 工程收入及損失

本公司係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在建合約之合約收入，並按迄今已完成工作所發生之合約成本佔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決定合約之完成程度。當估計總合約成本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當期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認列為工程收入之合約淨額	<u>\$692, 259</u>	<u>\$832, 397</u>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在建工程

	112年度	111年度
累計已發生成本(含與未來活動有關之合約成本)	\$724,791	\$636,071
加：累計已認列工程總(損)益	304,469	248,252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	1,029,260	884,323
減：累計請款金額	(758,055)	(653,227)
合約資產(負債)淨額	\$271,205	\$231,096
因工程合約列報為資產之合約資產	\$315,586	\$285,606
因工程合約列報為負債之合約負債	(44,381)	(54,510)
	\$271,205	\$231,096
工程進行前所收取之預收款	\$ -	\$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12.1.1	\$26,105	\$2,356	\$1,272	\$2,579	\$2,236	\$34,548
增添	7,015	147	2,191	1,056	3,828	14,237
處分	-	-	(34)	(453)	-	(487)
112.12.31	\$33,120	\$2,503	\$3,429	\$3,182	\$6,064	\$48,298

折舊及減損：

112.1.1	\$9,507	\$743	\$506	\$1,439	\$856	\$13,051
折舊	5,126	395	418	584	764	7,287
處分	-	-	(6)	(204)	-	(210)
112.12.31	\$14,633	\$1,138	\$918	\$1,819	\$1,620	\$20,128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11.1.1	\$24,448	\$969	\$1,013	\$2,492	\$1,797	\$30,719
增添	1,657	1,457	259	87	439	3,899
處分	-	(70)	-	-	-	(70)
111.12.31	\$26,105	\$2,356	\$1,272	\$2,579	\$2,236	\$34,548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舊及減損：

111.1.1	\$5,181	\$473	\$331	\$927	\$500	\$7,412
折舊	4,326	305	175	512	356	5,674
處分	-	(35)	-	-	-	(35)
111.12.31	<u>\$9,507</u>	<u>\$743</u>	<u>\$506</u>	<u>\$1,439</u>	<u>\$856</u>	<u>\$13,051</u>

淨帳面價值：

112.12.31	<u>\$18,487</u>	<u>\$1,365</u>	<u>\$2,511</u>	<u>\$1,363</u>	<u>\$4,444</u>	<u>\$28,170</u>
111.12.31	<u>\$16,598</u>	<u>\$1,613</u>	<u>\$766</u>	<u>\$1,140</u>	<u>\$1,380</u>	<u>\$21,497</u>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本公司未有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需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7. 無形資產

112.1.1~112.12.31

	電腦軟體成本	其他無形資產	合 計
成本：			
112.1.1	\$3,114	\$ -	\$3,114
增添	7,484	60	7,544
112.12.31	<u>\$10,598</u>	<u>\$60</u>	<u>\$10,658</u>
攤銷及減損：			
112.1.1	\$878	\$ -	\$878
攤銷	1,026	3	1,029
112.12.31	<u>\$1,904</u>	<u>\$3</u>	<u>\$1,907</u>

111.1.1~111.12.31

	電腦軟體成本	其他無形資產	合 計
成本：			
111.1.1	\$1,544	\$ -	\$1,544
增添	1,570	-	1,570
111.12.31	<u>\$3,114</u>	<u>\$ -</u>	<u>\$3,114</u>
攤銷及減損：			
111.1.1	\$461	\$ -	\$461
攤銷	417	-	417
111.12.31	<u>\$878</u>	<u>-</u>	<u>\$878</u>
淨帳面金額：			
112.12.31	<u>\$8,694</u>	<u>\$57</u>	<u>\$8,751</u>
111.12.31	<u>\$2,236</u>	<u>\$ -</u>	<u>\$2,236</u>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

8. 短期借款

	112. 12. 31	111. 12. 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 000	\$24, 469
利率區間	112. 12. 31	111. 12. 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2. 35%	2. 10%-2. 23%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80,000仟元及75,531仟元。

9. 其他應付款

	112. 12. 31	111. 12. 31
應付薪資	\$34, 685	\$40, 148
應付員工紅利	9, 660	6, 724
應付董事酬勞	1, 932	500
應付營業稅	3, 877	2, 738
其他應付費用	14, 979	13, 945
合 計	\$65, 133	\$64, 055

10.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最後還款日	112. 12. 31	111. 12. 31
彰化商業銀行	115年10月07日	\$16, 583	\$22, 583
減：一年內到期		(6, 000)	(6, 000)
合 計		\$10, 583	\$16, 583
利率區間		112. 12. 31	111. 12. 31
		2. 17%-2. 35%	2. 05%-2. 10%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4,103仟元及2,758仟元。

12. 權益

(1) 普通股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與實收資本分別為250,000仟元及151,500仟元，分為25,000仟股及15,15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3,50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為10元，分為350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八日，增資後實收資本總額為155,00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其餘溢價5,566仟元依規定轉入資本公積，業已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十八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13,00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為10元，分為1,300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七日，增資後實收資本總額為168,00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為10元，其餘溢價78,000仟元依規定轉入資本公積。其中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之10%計130仟股供本公司員工優先認購，依給與日衡量所給予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及資本公積913仟元。該增資案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七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完成變更登記。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與實收資本金額分別為300,000仟元及168,00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為30,000仟股及16,800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12.12.31	111.12.31
發行溢價	\$83,566	\$5,566
股份基礎給付	7,254	-
合 計	<u>\$90,820</u>	<u>\$5,566</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當期盈餘於完納稅捐後，應先彌補虧損，再依剩餘數於次期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4)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5)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前季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每季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預估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前述分派盈餘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規定辦理；發放現金者，應經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股利之政策，應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並參酌國內產業競爭狀況、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並參考同業及資本市場股利之一般發放水準，以作為股利發放之依據。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至少占(不得低於)當年度獲利之10%，另當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20%者，可不予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及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現金股利業經董事會及股東會分別決議如下：

	112年第4季	112年第3季	112年第2季	112年第1季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3年3月29日	112年11月24日	112年7月31日	112年6月2日
法定盈餘公積	\$ 4,843	\$4,011	\$3,810	\$2,014
特別盈餘公積	616	501	(1,630)	-
現金股利	42,000	33,600	-	-
每股現金股利(元)	2.50	2.00	-	-

	111年度
股東會決議日期	112年5月12日
法定盈餘公積	\$16,810
特別盈餘公積	9,204
現金股利	76,440
每股現金股利(元)	4.5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

13.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發行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單位)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112.02.15	130	70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2.06.02	1,000	58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並依據Black-Scholes評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協議之合約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公司對於上述協議，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前述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員工認股權計畫
股利殖利率(%)	- %	- %
預期波動率(%)	15.4%	22.9%~23.8%
無風險利率(%)	0.8911%	1.0539%~1.0781%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年)	0.04年	5年
使用之定價模式	Black-Scholes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評價模式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員工認股權計畫	
認股選擇權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	-	\$ -
本期給與	130	70	1,000	58
本期執行	(130)	-	-	-
本期喪失	-	-	(42)	-
期末流通在外	-	70	958	58
期末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	-	-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之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7.026		\$28.79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執行價格之區間	加權平均剩餘 存續期間(年)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58	4.42

(2) 本公司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12年度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 (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7,254

14.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工程收入	\$692,259	\$832,397
商品銷售收入	13,111	22,593
合 計	\$705,370	\$854,990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民國一一二年度

	工程部門
工程收入	\$692,259
銷售商品	13,111
合 計	\$705,370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13,111
隨時間逐步滿足	692,259
合 計	\$705,370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一年度

	工程部門
工程收入	\$832,397
銷售商品	22,593
合 計	<u>\$854,990</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2,593
隨時間逐步滿足	832,397
合 計	<u>\$854,990</u>

本公司商品銷貨收入於某一時點移轉予客戶並認列銷貨收入。

(2) 合約餘額

A. 合約資產—流動

	112.12.31	111.12.31	111.1.1
工程收入	<u>\$315,586</u>	<u>\$285,606</u>	<u>\$214,759</u>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合約資產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及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他重大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完成程度衡量結果變動	<u>\$29,980</u>	<u>\$70,847</u>

B. 合約負債—流動

	112.12.31	111.12.31	111.1.1
工程收入	<u>\$44,381</u>	<u>\$54,510</u>	<u>\$67,358</u>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合約負債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及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他重大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完成程度衡量結果變動	<u>\$(10,129)</u>	<u>\$(12,848)</u>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彙總金額為1,059,688仟元，本公司將隨該等工程之完工程度逐步認列收入，並預期大部份將於未來一至兩年內完工。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

1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合約資產	\$ -	\$ -
應收帳款	-	-
合 計	\$ -	\$ -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本公司之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並無顯著不同損失型態，因此以不區分群組方式並以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備抵損失金額。

112. 12. 31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90天內	91-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394,589	\$ -	\$ -	\$ -	\$ -	\$ -	\$394,589
損失率	-%	1%	2%	1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帳面金額	\$394,589	\$ -	\$ -	\$ -	\$ -	\$ -	\$394,589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1. 12. 31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合 計
		90天內	91-120天	12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433,005	\$ -	\$ -	\$ -	\$ -	\$ -	\$433,005
損失率	-%	1%	2%	10%	5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帳面金額	\$433,005	\$ -	\$ -	\$ -	\$ -	\$ -	\$433,005

註：本公司之合約資產皆屬未逾期。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合約資產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112. 1. 1	\$ -	\$ -
增加(迴轉)金額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112. 12. 31	\$ -	\$ -
111. 1. 1	\$ -	\$ -
增加(迴轉)金額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111. 12. 31	\$ -	\$ -

16.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主係承租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5年間。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2. 12. 31	111. 12. 31
房屋及建築	\$13,840	\$1,694
運輸設備	1,243	2,378
辦公設備	73	-
合 計	\$15,156	\$4,072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加16,845 仟元及 3,261 仟元。

(b) 租賃負債

	112. 12. 31	111. 12. 31
租賃負債		
流 動	\$5,279	\$2,550
非 流 動	10,170	1,578
合 計	\$15,449	\$4,128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8(4)財務成本；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 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2 年度	111 年度
房屋及建築	\$4,509	\$1,435
運輸設備	1,296	1,044
辦公設備	4	-
合 計	\$5,809	\$2,479

(b)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2 年度	111 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2,837	\$1,786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9,055 仟元及 4,256 仟元。

17.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7,933	\$61,834	\$119,767	\$37,304	\$68,902	\$106,206
勞健保費用	5,670	3,842	9,512	4,107	2,493	6,600
退休金費用	2,669	1,434	4,103	1,842	916	2,75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191	3,053	7,244	4,679	3,202	7,881
折舊費用	5,907	7,189	13,096	5,859	2,294	8,153
攤銷費用	-	1,029	1,029	-	417	417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122及106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分別為5人及1人。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依獲利狀況，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9,660仟元及1,932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民國一一一年度依獲利狀況，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6,724仟元及500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9,660仟元及1,932仟元，其與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實際配發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12	\$243

(2)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2,670	\$1,253
其他收入-其他	135	145
合 計	\$2,805	\$1,398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49)	\$127
租賃修改利益	48	-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	471
什項支出	(20)	-
合 計	\$(224)	\$598

(4)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135	\$1,178
租賃負債之利息	353	86
合 計	\$1,488	\$1,264

19.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42	\$ -	\$642	\$(129)	\$513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u>\$ (4,259)</u>	<u>\$ -</u>	<u>\$ (4,259)</u>	<u>\$851</u>	<u>\$ (3,408)</u>

20. 所得稅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39,315	\$42,77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629)	1,62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	(422)	-
所得稅費用	<u>\$37,264</u>	<u>\$44,40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29	\$(851)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損)	<u>\$181,609</u>	<u>\$220,546</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 額	\$36,322	\$44,109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	(1,337)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2,571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629)	1,62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37,264</u>	<u>\$44,401</u>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二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 -	\$1	\$ -	\$1
備抵存貨	-	418	-	418
虧損性合約損失	-	3	-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損益	2,301	-	(129)	2,172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422	\$(129)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2,301			\$2,594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01			\$2,594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民國一一一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損益	\$1,450	\$ -	\$851	\$2,301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 -	\$85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450			\$2,301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50			\$2,30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2年度	111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144,345	\$176,145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6,512	15,192
基本每股盈餘(元)	\$8.74	\$11.59
(2)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144,345	\$176,145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144,345	\$176,145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6,512	15,192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註1)－股票(仟股)	84	299
員工認股權(千股)	433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7,029	15,491
稀釋每股盈餘(元)	\$8.48	\$11.37

註1：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公開發行，無公開市場股票價格，計算員工紅利稀釋效果所使用之股票公允價值，係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公報及第九號公報之規定評估其公允價值。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扶搖國際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長具二親等關係
懿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昱家科技工程行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之配偶
竹勝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新垵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工程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扶搖國際有限公司	\$5,384	\$14,644
昱家科技工程行	2,731	1,132
竹勝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603	1,098
其 他	532	-
合 計	<u>\$10,250</u>	<u>\$16,874</u>

2. 營業費用

	112. 12. 31	111. 12. 31
竹勝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u>\$40</u>	<u>\$ -</u>

3. 進貨

	112. 12. 31	111. 12. 31
新垵科技有限公司	<u>\$151</u>	<u>\$ -</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

4. 合約負債

	112. 12. 31	111. 12. 31
竹勝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u>\$279</u>	<u>\$ -</u>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應付帳款

	112. 12. 31	111. 12. 31
扶搖國際有限公司	\$1,905	\$7,151
其 他	736	971
合 計	<u>\$2,641</u>	<u>\$8,122</u>

6. 其他應付款

	112. 12. 31	111. 12. 31
竹勝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u>\$42</u>	<u>\$ -</u>

7. 營業外收入

	112. 12. 31	111. 12. 31
昱家科技工程行	<u>\$1</u>	<u>\$ -</u>

8.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租賃交易明細如下：

關 係 人	性質	112年度	111年度
懿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折舊費用	\$187	\$189
懿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費用	7	2

上述租賃合約之租金決定係參酌市場一般條件訂定。

9.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18,662</u>	<u>\$21,883</u>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九日，因配管工程施作之承攬商誤觸管線造成管線斷裂，導致客戶設備機台損害，向本公司提出損害賠償。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與客戶協商，因賠償範圍、金額及資料內容尚在釐清及評估，故目前無法準確估算可能之損失。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為因應長遠發展及規劃，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取得不動產總價款為125,000仟元，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洽商購買 F Park廠房交易細節及簽署文件，截至一一三年三月二十九日，尚餘未支付款項為94,270仟元。

(二)本公司因營運規劃，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擴展海外市場，預計以新台幣32,580仟元內，以直接投資方式於海外設立子公司。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2. 12. 31	111. 12. 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87	\$4,2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55,325	218,348
應收帳款	79,003	147,399
其他應收款	2,266	692
小計	336,594	366,439
合計	\$341,481	\$370,684

金融負債

	112. 12. 31	111. 12. 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000	\$24,469
應付帳款	81,209	167,893
其他應付款	65,133	64,05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6,583	22,583
租賃負債	15,449	4,128
合計	\$188,374	\$283,128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53仟元及54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7仟元及47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包含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三大客戶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占本公司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皆為89%，其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2. 12. 31					
借款	\$16,289	\$10,790	\$ -	\$ -	\$27,079
應付款項	81,209	-	-	-	81,209
其他應付款	65,133	-	-	-	65,133
租賃負債	5,579	6,880	3,673	-	16,132
111. 12. 31					
借款	\$30,795	\$12,627	\$5,015	\$ -	\$48,437
應付款項	167,893	-	-	-	167,893
其他應付款	64,055	-	-	-	64,055
租賃負債	2,608	1,598	-	-	4,206

衍生金融負債

無。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二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2. 1. 1	\$24,469	\$22,583	\$4,128	\$51,180
現金流量	(17,386)	(3,083)	(5,865)	(26,334)
非現金之變動	2,917	(2,917)	17,186	17,186
112. 12. 31	\$10,000	\$16,583	\$15,449	\$42,032

民國一一一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 1. 1	\$60,233	\$24,000	\$3,337	\$87,570
現金流量	(35,764)	(1,417)	(2,470)	(39,651)
非現金之變動	-	-	3,261	3,261
111. 12. 31	\$24,469	\$22,583	\$4,128	\$51,180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12.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4,887	\$4,887

111.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4,245	\$4,245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4,245	\$8,504
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42	(4,259)
期末餘額	\$4,887	\$4,245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下降)1%，對本公司權益將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1%，對本公司權益將值估計數增加49仟元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下降)1%，對本公司權益將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1%，對本公司權益將值估計數增加42仟元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12.31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74	30.71	\$5,342	\$174	30.71	\$5,350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3)仟元及471仟元。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 行人與本公 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公允價值
聚賢研發股 份有限公司	股票 Turning Point Lasers Ltd.	非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減：權益工具未實 現評價損失 合 計	1,000,000	\$15,750	6.29	\$4,887
					(10,863)		
					\$4,887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個別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1. 本公司目前主要業務為燃料導管安裝工程、配管工程及自動控制設備工程，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單一營運單位覆核公司整體結果，以制定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未區分部門別，而為單一營運部門。

2.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類。本公司主要營運地區為台灣。

3.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一年度單一客戶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情形如下：

客戶名稱	112年度銷貨淨額	111年度銷貨淨額
甲 客 戶	\$570,431	\$617,743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度

項 目	編號／索引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1
應收帳款明細表	2
存貨明細表	3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明細表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6
短期借款明細表	5
應付帳款明細表	6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六、9
長期借款明細表(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六、10
營業收入明細表	7
營業成本明細表	8
營業費用明細表	9
營業外收入及費用明細表	附註六、18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17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現 金		\$ -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外幣	主要包含：USD 174 仟元	5,342	
活期存款-台幣		249,983	
合 計		<u>\$255,325</u>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甲 客 戶		\$45,311	
乙 客 戶		13,419	
丙 客 戶		8,789	
其 他(註)		11,484	
小 計		<u>79,003</u>	
減：備抵損失		-	
淨 額		<u>\$79,003</u>	

註：客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以上者，合併列示。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3.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成本	淨變現價值	備 註
原 料	\$26,992	\$24,902	
在 製 品	508	508	
合 計	27,500	\$25,410	
減：備抵跌價損失	(2,090)		
淨 額	\$25,410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4.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訂單單號	累計已發生成 本及認列利潤	累積工程進度 請款金額	預收貨款	帳列合約資產 — 流動	帳列合約負債 — 流動
E220244	\$95,000	\$55,727	\$ -	\$39,273	\$ -
E220102	72,626	50,331	-	22,295	-
E220084	75,456	54,165	-	21,291	-
E220069	68,049	53,049	-	15,000	-
E220096	8,881	27,911	-	-	19,030
E230031	7,569	12,500	-	-	4,931
E220081	21,540	24,891	-	-	3,351
E220213	1,131	4,000	-	-	2,869
其 他(註)	679,008	475,481	125	217,727	14,325
合 計	\$1,029,260	\$758,055	\$125	\$315,586	\$44,506

註：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合併列示。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5.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	說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無擔保借款	彰化商業銀行	\$2,000	112/10/30~113/04/30	2.35%	\$30,000	信用擔保	
無擔保借款	彰化商業銀行	8,000	112/10/30~113/04/30			信用擔保	
	合計	\$10,000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6.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商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甲 廠 商		\$7,729	
乙 廠 商		7,050	
丙 廠 商		6,406	
其 他(註)		60,024	
合 計		<u>\$81,209</u>	

註：供應商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合併列示。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7.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總額		\$13,11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小 計		<u>13,111</u>	
工程收入	E220102	65,573	
	E220084	49,042	
	其 他	577,644	
小 計		<u>692,259</u>	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 5%
合 計		<u>\$705,370</u>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8.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工程材料		\$25,489	
工程工資		68,567	
外包工程		295,713	
工程費用		24,184	
其他營業成本		157	
工程成本小計		414,110	
銷貨成本		7,509	
存貨跌價損失		2,090	
合 計		\$423,709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9.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支出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合 計
薪 資 支 出	\$5,643	\$53,476	\$2,715	\$ -	\$61,834
折 舊	11	6,649	529	-	7,189
勞 務 費	-	3,981	468	-	4,449
保 險 費	870	2,666	452	-	3,988
委 託 研 究 費	-	-	3,974	-	3,974
職 工 福 利	660	1,206	206	-	2,072
交 際 費	599	57	16	-	672
廣 告 費	-	93	573	-	666
耗 材 費	-	-	639	-	639
其他費用(註)	1,763	12,810	2,301	-	16,874
合 計	\$9,546	\$80,938	\$11,873	\$ -	\$102,357

註：各項目金額未超過各該項目金額百分之五者，合併列示。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30152

號

會員姓名：(1)黃子評

(2)羅文振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台中市市政北七路 186 號 26 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59075364

事務所電話：04-2259-8999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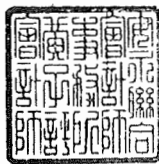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七六九 號

(2)中市會證字第 一零五八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一十二 年度 (自民國 一百一十二 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百一十二 年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

簽名式 (一)	黃子評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羅文振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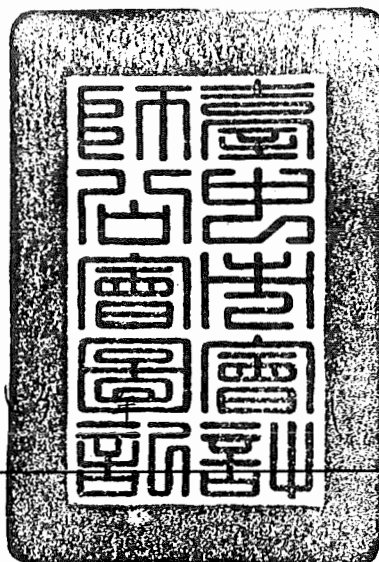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月

26

日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曾國強